

华智建

HUAZHIAN CONSULTING

用中华智慧建造美好生活

项目编号：HZJZB-2024-1102.1B1

吴堡县公安局
吴堡县看守所智慧监管项目（二次）

招标文件

招标人：吴堡县公安局

招标代理机构：华智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商务要求	27
第四章 合同条款	30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35
第六章 评标方法	77
第七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8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吴堡县公安局吴堡县看守所智慧监管项目（二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 13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ZJZB-2024-1102.1B1

项目名称：吴堡县公安局吴堡县看守所智慧监管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204,2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吴堡县公安局吴堡县看守所智慧监管项目（二次））：

合同包预算金额：2,204,2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204,2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其他信息化设备	其他信息化建设设备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204,200.00	2,204,2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无。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吴堡县公安局吴堡县看守所智慧监管项目（二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

68 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8)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9)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采发〔2022〕5号）；

(11) 《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吴堡县公安局吴堡县看守所智慧监管项目（二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或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01月01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01月01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

(7)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附投标截止日前的查询结果但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http://www.ylcredi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页截图及信用中国报告；

(8) 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9)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上传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

备注：（1）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3）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11月29日至2024年12月05日，每天上午08:30:00至11:30:00，下午14:30:00至17:30:00（北京时间）

途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4年12月19日13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6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特别提醒：（1）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并免费下载招标文件；（2）CA锁购买：①现场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3楼，E18、E19窗口，电话：0912-3452148；②线上购买操作指南：<http://www.sobot.com/chat-web/user/chatByDocId.actiondocId=829e079c5f0a4bd6a51365f5b942c676&cid=267&robotNo=1>；（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方式和“不见面”开标形式，投标人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投标人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在线提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投标人可登录榆林交易平台【首页】不见面开标】在线参与开评标过程，详见《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4）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5）投标人应随时关注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投标人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投标文件（*.SXSTF格式），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吴堡县公安局

地址：陕西省吴堡县宋家川镇人民路111号

联系方式：1399106402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华智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丰庆路48号1幢308室

联系方式：1829123245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工

电话：1829123245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编列内容
1	招标代理机构：华智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丰庆路48号1幢308室 电话：18291232453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
4	本次招标采用“标段”整体打包方式，投标人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投标，但不得将其自行分解或只对本次标段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5	投标报价：合同价即中标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安装调试费、验收费用、税费等其他相关费用。
6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以下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或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

	<p>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6)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p> <p>(7)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附投标截止日前的查询结果但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http://www.ylcredi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页截图及信用中国报告；</p> <p>(8) 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投标人信用承诺书；</p> <p>(9)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上传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p> <p>备注：（1）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3）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以上资质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p>
7	投标保证金：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保证金
8	投标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
9	<p>正本份数：壹份；副本份数：叁份。投标文件装订要求：胶装</p> <p>投标单位无需提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待中标结果公示发布后五个工作日内，中标单位需补交一正三副纸质版以及电子版的投标文件（备案用）。</p>
10	<p>投标人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1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投标人进行在线澄清，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p>

11	<p>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2月19日13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p> <p>投标文件递交地址：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p>																				
12	<p>开标时间：2024年12月19日13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6室</p>																				
13	<p>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六章）。</p>																				
14	<p>现场踏勘：投标人可根据招标文件的招标内容对项目现场或周边环境自行踏勘，由此引发的费用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p>																				
15	<p>质保期：验收合格后一年</p>																				
16	<p>招标代理服务费：</p> <p>(1) 中标单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p> <p>(2) 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为：参照国家标准（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货物类收取。</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费率)</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中标金额（万元）</th> <th>货物招标</th> <th>服务招标</th> <th>工程招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以下</td> <td>1.5%</td> <td>1.5%</td> <td>1.0%</td> </tr> <tr> <td>100—500</td> <td>1.1%</td> <td>0.8%</td> <td>0.7%</td> </tr> <tr> <td>500—1000</td> <td>0.8%</td> <td>0.45%</td> <td>0.55%</td> </tr> <tr> <td>1000—5000</td> <td>0.5%</td> <td>0.25%</td> <td>0.35%</td> </tr> </tbody> </table>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17	<p>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各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委托人”、“发包人”和“投标人”、“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p>																				
18	<p>是否电子标：是</p>																				
	<p>不见面开标</p> <p>该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投标人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p>																				

19	<p>1、开标当日，请各投标人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p> <p>1) IE浏览器输入网址： http://111.20.184.126:8084/BidOpeningHallCS/bidhall/default/login;</p> <p>2)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p> <p>3)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选择榆林市进入。</p> <p>注：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请选择IE11浏览器</p> <p>2、投标人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1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投标人进行在线澄清，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p> <p>3、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CA应与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CA相同；注：竞谈、磋商招标方式解密时间为30分钟，公开招标解密时间为60分钟，在解密时间内投标人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p> <p>4、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400-998-0000/400-928-0095</p> <p>5、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进行下载。</p>
20	<p>特别提醒</p> <p>1、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p> <p>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p>

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及“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并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http://xxxq.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选择“上传投标文件”菜单页面，上传加密的电子化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投标文件中所有涉及签字、盖章的，各投标单位须将所有签字盖章完成后上传。

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在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榆政发改发〔2020〕329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号）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诺制，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易主体（投标单位、授权代表），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各相关交易主体注册、登陆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

信用承诺操作相关事宜如下：

（1）进入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点击信用承诺，右上角显示主动上报，在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承诺事项，承诺事项的名称为原纸质版的标题名称。

（2）承诺时间为当日，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3）供应商只需上传四项信用承诺：①投标人信用承诺；②委托代理人信用承诺；③《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④投标信用承诺书（信用承诺书的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中附件）。

（4）所有账号问题在政务网中咨询或拨打029-87382893、029-87382894。注：如未按照上述要求办理，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其投标将被否决，后果自负

。投标人请将申报截图附在投标文件附件中，如不执行由此带来的不利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具体操作详见附件一：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二：榆政财采发[2023]9号文件

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魏众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李靖15509125117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刘波18809125468
4	交通银行	秦政贷	1000万元	1年	3.45%	24小时	张飞15291296886
5	中国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李浩18691230007
6	招商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马焯15596100007
7	浦发银行	政采E贷	2000万元	1年	3.8%	72小时	朱君15629169158
8	农商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2年	3.45%-5.8%	24小时	王璐15529875056
9	农业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年	3.45%-3.85%	24小时	杨尧13325409313
10	民生银行	政采E贷	3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郝双双15991225850

支持中小企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1）本标段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2）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3）本项目属性：货物类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附件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信用查询：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供应商存在不良行为记录的，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 总则

1. 资金来源

1.1本次招标采购所签合同使用财政资金支付，资金已落实到位。

2. 采购代理机构及合格的投标人

2.1采购代理机构

实施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为华智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2合格的投标人：

2.2.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条件，方为合格的投标人；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或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

(7)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附投标截止日前的查询结果但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http://www.ylcredi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页截图及信用中国报告；

(8) 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9)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上传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

备注：（1）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3）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2.2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2.2.3 投标人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2.2.3.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2.2.3.2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2.2.3.3 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之间存在特殊的利害关系的；

2.2.3.4 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3 投标人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招标采购单位（包括华智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及采购人）有任何关联，亦不得是招标采购单位的附属机构。如果投标人在投标中隐瞒了上述关系，一经证实，则该投标无效。

2.4 投标人必须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方可参加投标。

2.5 投标费用自理。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3. 投标货物及服务的合格性和合法性

3.1 投标货物及服务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

4. 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4.1 投标人应保证其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投标资料、信息是真实、有效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投标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招标过程的监督和管理

5.1 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对招标过程的监督管理职责。

二. 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货物、服务、工程，招标程序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共七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招标公告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政府采购合同

第四章商务要求

第五章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六章评标方法

第七章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不利于投标人的评标结果，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6.3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华智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同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7.2 采购代理机构如果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不足15日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发布招标公告的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3 已经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均应在获取招标文件后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况必要时将书面答复传送给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7.4 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语言和投标货币

8.1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8.2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投标将按无效处理。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9.1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的内容：

1) 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要求和投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的投标书、投标报价表、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2)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说明书，内容至少应包括组织实施计划和供货的详细说明、货物一览表、质量保证、人员配备和服务承诺等；

3) 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递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4) 按照本须知第14条要求提供信用承诺书；

5) 按照投标人须知要求出具的投标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6)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9.2如果在招标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投标人只允许递交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9.3本次投标的最小单元为“标段”，投标人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投标，但不得将其子目自行分解或针对品目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0. 投标文件格式

10.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第七章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明确表达投标意愿，详细说明投标方案、承诺及价格。

10.2按招标文件第9条的内容及要求 and 第七章提供的格式和要求编写其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11. 投标报价

11.1投标报价：合同价即中标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安装调试费、验收费用、税费等其他相关费用。

11.2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递交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1.3投标报价：固定总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12.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2.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递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2.2投标人必须按要求递交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2.2.1投标人应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人员配置能力；

12.2.2投标人应有能力履行招标文件所规定的由投标人在服务地点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

12.2.3投标人认为能够证明投标人提供优质供货能力的其他文件。

13. 证明服务及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货物和服务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的投标，与招标文件要求有负偏离的投标，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3.2 上述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片和数据等，它包括：

1) 逐条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进行应答，说明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对招标的技术和商务要求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提供支持文件；

2) 供货内容的详细说明。

14.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保证金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而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16.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6.1 投标人应按照本章投标人须知的要求，递交壹份投标文件正本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的副本。

16.2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6.3 投标人名称应填写全称。

16.4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招标文件格式编制的投标文件，所引起的对投标人不利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6.5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16.5.1 电子招标文件下载。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项目点击“我要投标

”，参与投标活动。然后即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投标文件。

16.5.2 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36)”，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投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16.5.3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投标文件的递交

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18. 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18.1 递交流程：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8.2 纸质版递交详见须知前附表。

19. 迟交的投标文件

19.1 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20. 投标的修改与撤回

20.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也可以提出价格变动声明，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文件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20.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通知应按本须知第17条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0.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或撤回。

五. 开标与评标

21. 开标

21.1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21.2 开标时，由投标人将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交货安装期、质保期等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如果有），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未在开标时宣读的投标价格和价格折扣，评标时不予承认，询问各供应商无异议后，进入评审环节。

21.3 只有在开标时唱出的价格和价格变动声明，评标时才能考虑。

21.4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存档备查。

21.5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2. 评标组织及评标原则

22.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①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②技术复杂；③社会影响较大。）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法人授权书。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独立进行评标工作。

22.2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是评标的依据。在评标中，不得改变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投标人不得在开标后使用任何方式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2.3 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4 如果投标人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评委会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评委会根据其投标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标。

22.5 投标人的资格审查

2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评标阶段。

22.6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2.6.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商务技术是否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等。

22.6.2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2.6.3 符合性审查：在详细量化评审之前，根据本须知第22.6.4条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参数相符，没有负偏离的投标。

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2.6.4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构成非实质性响应，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或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 4) 投标书无投标人鲜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章或签章人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委托书的；
- 5)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写；
- 6) 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单位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 8) 投标文件存在有缺漏项；
- 9)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10) 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不满足或未响应的（包括但不限于：交货安装期、质保期、付款方式等）；

11) 投标人未经过正常渠道获取招标文件, 或投标人名称与获取招标文件时登记的投标人名称不符的;

12) 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13)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 逾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5) 投标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签到;

16) 提交的投标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

17) 投标人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18) 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成功的;

19) 投标人因未带CA锁、或所带CA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CA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 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

20)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

2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或者其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递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6.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其投标无效:

22.6.5.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2.6.5.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2.6.5.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2.6.5.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2.6.5.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2.7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2.7.1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22.6.4条规定, 只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评审。

22.7.2详细评审按照第六章“评标方法”的评标方法进行。

22.8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标明排列顺序。

23. 评标过程的保密

23.1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3.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方面，向评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应予废标。

24. 评标方法

24.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87号部长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以下评标方法中的一种：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最低评标价法，即在全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投标人并依次排序。

2) 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包括技术、商务、质量、服务、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等）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并依次排序。

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目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4)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5. 评标程序

按照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标。在上一步评审中投标人被按无效投标处理的或被废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六. 定标、中标通知与签约

26. 定标程序

26.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评审排序，推荐第一、第二、第三名中标候选人，作为评标结果。评标结果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

26.2 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人。

26.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26.3 招标人也可以授权评标委员会评标后直接确定中标人。

26.4 中标人确定之后，中标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26.5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间提出。

27. 中标与落标通知

27.1 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7.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7.3 放弃中标（成交）资格的严重后果

放弃中标（成交）资格，依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规定，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要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处罚应该是非常严厉的。

如果供应商依然要放弃中标（成交）的，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由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28. 中标合同的签订

28.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包括评标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评标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8.2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二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

29. 招标代理服务费

29.1中标单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29.2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为：参照国家标准（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货物类收取。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30. 其他

30.1投标设备符合财库〔2004〕185号文件精神，进入节能设备政府采购清单（有效期内）的；符合财库[2006]90号文件精神，提供证明文件，在评标方法中享受评标价格优惠折扣（详见评标方法）。

投标设备符合（国办发〔2007〕51号）文件精神，进入政府强制采购节能货物制度清单（有效期内）的，提供证明文件，在评标方法中享受评标价格优惠折扣（详见评标方法）。

投标单位属于（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附件），在评标方法中享受评标价格优惠折扣（详见评标方法）。

投标单位属于（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附件）及有相关部门的残疾人认定证明文件的，在评标方法中享受评标价格优惠折扣（详见评标方法）。

投标单位属于（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的监狱企业，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及有相关部门的认定证明文件的，在评标方法中享受评标价格优惠折扣（详见评标方法）

30.4 质疑

30.4.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0.4.2 投标人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0.4.3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递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0.4.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30.4.5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30.4.5.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0.4.5.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0.4.5.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0.4.5.4 事实依据；

30.4.5.5 必要的法律依据；

30.4.5.6 提出质疑的日期。

30.4.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招标人不予受理：

30.4.6.1 质疑投标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

30.4.6.2 质疑投标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0.4.6.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30.4.6.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30.4.6.5 应当提交授权书而未提交的；

30.4.6.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30.4.6.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或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质疑的；

30.4.6.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30.4.7 质疑答复

30.4.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30.4.7.2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项目所在地财政局提起投诉。

30.4.8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0.4.8.1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联系人：刘工联系电话：18291232453

30.4.9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30.5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投标人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②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③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投诉将被驳回，并将提出投诉的投标人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0.6依法严惩捏造事实诬告陷害、诽谤他人的行为。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43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46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当地财政局提出投诉，质疑是投诉的前置条件。

第三章 商务要求

条款号	内容
1	<p>采购人名称：吴堡县公安局</p> <p>地址：陕西省吴堡县宋家川镇人民路111号</p> <p>项目名称：吴堡县公安局吴堡县看守所智慧监管项目（二次）</p> <p>资金来源：财政资金</p>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交货安装期：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
4	<p>1. 合同价即中标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安装调试费、验收费用、税费等其他相关费用。</p> <p>2.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p> <p>3. 付款方式和程序：</p> <p>（1）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投标人必须开具发票给采购人（附详细清单）。</p> <p>（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付合同总价的60%，到货安装完毕后支付合同总价的40%。</p> <p>4. 履约情况：供货完成后，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造成退货、换货的一切费用由供货商承担，并负担采购人的一切损失。</p>
5	<p>安装、调试要求：</p> <p>1. 由投标人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至验收合格。</p> <p>2. 投标人应在合同中向采购人提供安装及运行的进度计划表。</p> <p>3. 投标人应在合同规定的安装期内完成该项工作。如因投标人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1%）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结束为止，所有因延期而产生费用由投标人承担。</p> <p>4. 安装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投标人负责。</p>
6	<p>技术支持：</p> <p>提供全年7*24小时技术支持；</p>
7	技术培训：

	<p>应包括产品(设备)使用操作、保养、维修等培训内容。投标人需为采购人免费培训技术人员若干名，培训服务以受培训人员熟练掌握相应技能为原则。在产品(设备)投入使用初期进行必要的跟踪指导，保障产品(设备)的稳定运行。投标产品(设备)需在培训基地培训的，投标人应按要求履行，培训产生的交通费、食宿费、培训费、资料费应商承担。</p>
8	<p>质量保证：</p> <p>投标人提供的产品(设备)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为市场最新或主流产品(设备)，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齐全，应全面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投标人须按招标产品(设备)主流标准配置或以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所供产品(设备)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p>
9	<p>验收：</p> <p>由采购人和投标人共同对项目整体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产品(设备)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对其产品(设备)技术指标、性能参数以及工程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进行逐项检查。</p> <p>1. 所验产品(设备)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设备(设备)验收不合格，投标人应无条件免费更换或退货。</p> <p>2. 若发现投标人有弄虚作假的，在投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产品(设备)技术性能，投标人应无条件退货，并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p> <p>3. 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p> <p>4. 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p> <p>5. 验收依据：</p> <p>a) 合同文本；</p> <p>b) 投标文件及澄清函、招标文件；</p> <p>c)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p> <p>d) 产品(设备)验收清单（注明各部件的品名、数量、技术参数及要求与原产地或生产厂家）。</p>

10	<p>知识产权:</p> <p>投标人应保证投标设备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 否则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投标人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投标人承担。</p>
11	<p>违约责任:</p> <p>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p> <p>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产品(设备)或供应的产品(设备)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 采购单位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甚至对投标人违约行为进行追究。</p>

第四章 合同条款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吴堡县公安局吴堡县看守所智慧监管项目（二次）

招标人：吴堡县公安局

投标人：_____

签署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一部分协议书

采购人（全称）：吴堡县公安局

投标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吴堡县公安局吴堡县看守所智慧监管项目（二次）；
2. 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项目规模：； _____
4. 项目内容：_____。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 投标文件或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备忘录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签约金额

签约金额（大写）：（¥）。

1. 合同价即中标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验收费用、税费等其他相关费用。

2.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四、结算方式：

1. 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投标人必须开具发票给采购人（附详细清单）。
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付合同总价的60%，到货安装完毕后支付合同总价的40%。
3. 履约情况：供货完成后，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造成退货、换货的一用由投标人承担，并负担采购人的一切损失。

五、交货安装期、质保期

交货安装期：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

质保期：验收合格后一年。

六、双方承诺

1. 投标人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采购人向投标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七、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货物、服务内容、数量与投标文件、招标文件等所指定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定的货物、服务内容相一致。（附清单）

八、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九、安装、调试要求：

1. 由投标人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至验收合格。
2. 投标人应在合同中向采购人提供安装及运行的进度计划表。
3. 投标人应在合同规定的安装期内完成该项工作。如因投标人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1%）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结束为止，所有因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4. 安装和调试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投标人负责。

十、技术培训：

应包括货物(产品)使用操作、保养、维修等培训内容。投标人需为采购人免费培训技术人员若干名，培训服务以受培训人员熟练掌握相应技能为原则。在货物(产品)投入使用初期进行必要的跟踪指导，保障货物(产品)的稳定运行。投标货物(产品)需在培训基地培训的，投标人应按要求履行，培训产生的交通费、食宿费、培训费等均由投标人承担。

十一、质量保证：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为市场最新或主流货物，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齐全，应全面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投标人须按招标货物主流标准配置或以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所供货物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十三、验收：

由采购人和投标人共同对项目整体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产品(设备)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对其产品(设备)技术指标、性能参数以及工程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进行逐项检查。

1. 所验产品(设备)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产品(设备)验收不合格,投标人应无条件免费更换或退货。

2. 若发现投标人有弄虚作假的,在投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产品(设备)技术性能,投标人应无条件退货,并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

3. 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4. 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5. 验收依据:

合同文本;

投标文件及澄清函、招标文件;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产品(设备)验收清单(注明各部件的品名、数量、技术参数及要求与原产地或生产厂家)。

十四、保密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

十五、知识产权

投标人应保证投标设备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投标人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十六、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七、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十八、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九、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投标人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投标人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投标人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十、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二十一、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

采购人：（盖章）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_____

的代理人：（签字）_____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采购清单

LED大屏

序号	产品名称	基础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LED显示屏	1. 像素结构：SMD表贴三合一 2. 投标产品LED屏像素点间距 $\leq 1.538\text{mm}$ 3. 模组尺寸：320mm*160mm 4. 刷新率 $\geq 3840\text{Hz}$ 5. 色温：3000K-12000K可调 6. 白平衡亮度： $\geq 600\text{cd/m}^2$ 7. 对比度 $\geq 3000:1$ 8. 亮度均匀性 $\geq 95\%$ 9. 平整度 $\leq 0.2\text{mm}$ 10. 像素密度：422750点/ m^2 石墨烯散热技术，散热效果好 高灰度，画面细腻逼真 画面均匀一致，无黑线，实现真正的无缝拼接 简洁、时尚，简易安装 高亮度，高对比度，带来极佳的观感 屏幕使用寿命长 热量低、无噪音 故障率低，维护成本低 超宽视角，多种不同的角度下，均能展现优质的显示效果 高刷新显示，换帧速度快，消除重影无拖尾 完全前、后维护 支持贴墙安装，无需预留维护通道	11.264	m^2	

		<p>▲不同接收卡之间画面同步性在10ms以内。（提供表面具有CMA、ilac-MRA、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为证）</p> <p>▲整屏失控点数：≤1/1000000（验收时失控点为0），连续失控点为0，盲点率≤1/1000000；无单列或单行像素失控现象，无常亮点。（提供表面具有CMA、ilac-MRA、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为证）</p> <p>▲低功耗设计：符合CQC3158-2016LED显示单元节能认证技术规范的能源效率和睡眠模式功率密度要求，能源效率≥2.4，睡眠功耗≤100W/m²。（提供表面具有CMA、ilac-MRA、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为证）</p> <p>▲符合IEC62471:2006标准的光生物安全及蓝光危害评估检测的无危害类要求(豁免级)，具备防蓝光护眼模式，蓝光辐射能量≤0.5W/(m²sr)，视网膜热危害值不高于16W/(m²sr)。（提供表面具有CMA、ilac-MRA、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为证）</p>			
2	视频处理器	<p>支持丰富的数字信号接口，包括2路DVI，1路HDMI，1路SDI；最大输入分辨率1920*1200@60Hz，支持分辨率任意设置；最大带载780万像素，最宽可达8192点，或最高可达4096点；支持视频源任意切换，任意缩放；支持三画面显示，位置、大小可自由调节；支持HDCP1.4；双USB2.0高速通讯接口，用于电脑调试和主控间任意级联；支持亮度、色温调节，支持对比度、色调、饱和度调节；支持低亮高灰；支持LC-R01-H320、LC-R01-H75接收卡；12网口LED视频处理器(视频输入分辨率:1920*1200@60Hz，支持分辨率任意设置视频输入:3个HDMI、1个DVI视频输出:12个千兆网口最大带载:720万像素，最宽可达8192点，或最高可达4096点音频输入:1个3.5mm音频输入音频输出:1个3.5mm音频输出控制接口:2个USB、1个RS232产品尺寸(W*H*D)(mm):482.60*369.19*88.00(不含脚垫)重量(Kg):4.6整机功耗(W):30工作电压:AC100~240V宽电压)</p>	1	台	

3	接收卡	<p>单卡支持32组RGB信号并行输出单卡最大带载512×384像素点支持色度、亮度一体化逐点校正支持低亮高灰以及色温调节支持修缝技术支持任意抽行抽列快速升级和快速发送校正系数支持网线检测支持静态到64扫之间的任意扫描类型，支持595等串行译码扫描支持任意抽点，支持数据偏移，可轻松实现异型屏、球形屏等创意显示屏支持DC3.8V~6V超宽工作电压</p> <p>单卡控制面积（亮度）：512*256像素，PWM：512*512像素，士兰：512*324像素</p> <p>单卡校正区域（色度）：512*256像素，PWM：512*512像素，士兰：512*324像素</p> <p>网口任意交换：支持，不分输入输出，任意使用；</p> <p>卡与卡之间的同步性：卡与卡之间实现纳秒级同步</p> <p>灰度等级：最高65536级灰度</p> <p>芯片支持：常规芯片、PWM芯片、士兰芯片和灯饰芯片等所有主流LED驱动芯片</p> <p>数据交换：支持32组数据任意交换</p>	1	批	
4	网络跳线	接收卡级联	1	箱	
5	显示控制软件	显示控制软件	1	套	
6	真实回显设备	<p>真实回显设备</p> <p>*需与LED显示屏同一品牌</p>	1	套	
7	电源	单块电源带载6张模组	1	套	
8	电源线	电源之间的级联线，成品60cm	1	箱	
9	配电柜	大屏配电柜	1	台	
10	主电缆线	主电缆线	1	项	
11	大屏结构	大屏易结构含不锈钢包边默认有承重墙	12.09	m ²	

门禁管理系统

序号	产品名称	基础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家属会见区					
1	7寸人脸门禁一体机	<p>人脸门禁具备7寸触摸屏，可在人机界面进行操作 设备屏幕分辨率不低于600*1024</p> <p>▲人脸门禁支持双目摄像头，一路可见光摄像头，一路红外摄像头，可见光摄像头分辨率为1080×1920(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p>▲设备应支持人脸活体检测功能（防假体攻击功能），对照片、视频、3D模型中的人脸不能进行人脸识别开门(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p>设备应支持H. 265编码格式的视频输出，支持录像机抓拍图片导出。</p> <p>设备具备低照度功能，支持在环境光为0.001lux下正常检测并识别人脸</p> <p>设备支持单个人员导入最多底库照片不少于6张。</p> <p>门禁一体机的人脸识别平均响应时间应不超过120ms</p> <p>▲安装高度1.5m时，0.75m识别距离下，应支持1.1m~2.2m身高范围内的人脸识别(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p>设备支持±25%宽压设计</p> <p>内置麦克风:支持</p> <p>内置扬声器:支持</p> <p>内置读卡器:内置IC卡读卡器</p> <p>IO:2路告警输入、1路告警输出</p> <p>门锁接口:一组门锁接口,支持接入阳极锁/磁力锁，阴极锁，门磁，开门按钮</p> <p>网络:100Mbps单网口</p>	2	台	

	<p>USB: 安装模块后无对外USB 串口: 串口1路 (1路RS485) 防拆按钮: 支持 韦根口: 1路韦根输入、1路韦根输出 卡号最大库容: 4W 多人员库管理: 支持最多16个人员库 本机记录容量: 10万 其他核验最大库容: 2W 识别距离: 0.3m~2.9m 工作温度: -20℃~60℃ 配件: 标配金属安装挂板</p>			
安全模块	<p>尺寸(宽*厚*高): 86mm*86mm*24.9mm 指示灯: 上电状态、RS485通信状态 安装方式: 86盒安装 工作温度: -20℃- + 65℃</p>	2	个	
DC12V/24W电源适配器(裸线, 国内版)	<p>输入: 100-240V~50/60Hz, 最大0.7A 输出: 12V/2.0A 工作环境: -40℃~45℃ (-40° F~113° F), ≤90%RH (无冷凝) 安装方式: 桌面式</p>	2	个	
功能模块配件(IC卡, 指纹采集)	<p>支持卡类型: Mifare卡、NFC卡号, 支持Mifare加密功能, 支持读取CPU卡序列号。 指纹模类型: 电容 读卡距离: 0-30mm 读卡速度: <1s 指纹库容: 最大支持1W 材质: 塑料 重量: 97.33g 尺寸(宽*厚*高): 110*79*24 (mm) 工作温度: -20℃~60℃</p>	2	个	

		使用环境:室内、室外 安装方式:适配ET-573系列产品			
看守所AB门					
1	7寸人脸门禁一体机	<p>人脸门禁具备7寸触摸屏，可在人机界面进行操作 设备屏幕分辨率不低于600*1024</p> <p>▲人脸门禁支持双目摄像头，一路可见光摄像头，一路红外摄像头，可见光摄像头分辨率为1080×1920(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p>▲设备应支持人脸活体检测功能（防假体攻击功能），对照片、视频、3D模型中的人脸不能进行人脸识别开门(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p>设备应支持H. 265编码格式的视频输出，支持录像机抓拍图片导出。</p> <p>设备具备低照度功能，支持在环境光为0.001lux下正常检测并识别人脸</p> <p>设备支持单个人员导入最多底库照片不少于6张。</p> <p>门禁一体机的人脸识别平均响应时间应不超过120ms</p> <p>▲安装高度1.5m时，0.75m识别距离下，应支持1.1m~2.2m身高范围内的人脸识别(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p>设备支持±25%宽压设计</p> <p>内置麦克风:支持</p> <p>内置扬声器:支持</p> <p>内置读卡器:内置IC卡读卡器</p> <p>IO:2路告警输入、1路告警输出</p> <p>门锁接口:一组门锁接口,支持接入阳极锁/磁力锁，阴极锁，门磁，开门按钮</p> <p>网络:100Mbps单网口</p> <p>USB:安装模块后无对外USB</p> <p>串口:串口1路（1路RS485）</p>	4	台	

	<p>防拆按钮:支持 韦根口:1路韦根输入、1路韦根输出 卡号最大库容:4W 多人员库管理:支持最多16个人员库 本机记录容量:10万 其他核验最大库容:2W 识别距离:0.3m~2.9m 工作温度:-20℃~60℃ 配件:标配金属安装挂板</p>			
安全模块	<p>尺寸(宽*厚*高):86mm*86mm*24.9mm 指示灯:上电状态、RS485通信状态 安装方式:86盒安装 工作温度:-20℃- + 65℃</p>	4	个	
DC12V/24W电源适配器(裸线,国内版)	<p>输入:100-240V~50/60Hz, 最大0.7A 输出:12V/2.0A 工作环境:-40℃~45℃ (-40° F~113° F), ≤90%RH (无冷凝) 安装方式:桌面式</p>	4	个	
功能模块配件(IC卡,指纹采集)	<p>支持卡类型:Mifare卡、NFC卡号,支持Mifare加密功能,支持读取CPU卡序列号。 指纹模类型:电容 读卡距离:0-30mm 读卡速度:<1s 指纹库容:最大支持1W 材质:塑料 重量:97.33g 尺寸(宽*厚*高):110*79*24 (mm) 工作温度:-20℃~60℃ 使用环境:室内、室外 安装方式:适配ET-573系列产品</p>	4	个	

2	四门门禁控制器	卡号最大库容:4.2万 本机记录容量:20万 通讯方式:TCP/IP 门控数:4 接入读卡器数:8 韦根输入接口数:8 韦根协议格式:WG18/26/34/66 继电器输出:4组 (7A) 门磁端口:4 消防模块拓展接口:1 输入电压范围:AC100V-AC240V (50Hzor60Hz) 尺寸:235mm*305mm*76mm 安装方式:悬挂安装 使用环境:室内 工作温度:-10℃~+65℃	1	台	
监区入口门					
1	7寸人脸门禁一体机	人脸门禁具备7寸触摸屏,可在人机界面进行操作 设备屏幕分辨率不低于600*1024 ▲人脸门禁支持双目摄像头,一路可见光摄像头,一路红外摄像头,可见光摄像头分辨率为1080×1920(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 ▲设备应支持人脸活体检测功能(防假体攻击功能),对照片、视频、3D模型中的人脸不能进行人脸识别开门(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 设备应支持H.265编码格式的视频输出,支持录像机抓拍图片导出。 设备具备低照度功能,支持在环境光为0.001lux下正常检测并识别人脸 设备支持单个人员导入最多底库照片不少于6张。 门禁一体机的人脸识别平均响应时间应不超过120ms	2	台	

	<p>▲安装高度1.5m时，0.75m识别距离下，应支持1.1m~2.2m身高范围内的人脸识别(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p>设备支持±25%宽压设计</p> <p>内置麦克风:支持</p> <p>内置扬声器:支持</p> <p>内置读卡器:内置IC卡读卡器</p> <p>IO:2路告警输入、1路告警输出</p> <p>门锁接口:一组门锁接口,支持接入阳极锁/磁力锁,阴极锁,门磁,开门按钮</p> <p>网络:100Mbps单网口</p> <p>USB:安装模块后无对外USB</p> <p>串口:串口1路(1路RS485)</p> <p>防拆按钮:支持</p> <p>韦根口:1路韦根输入、1路韦根输出</p> <p>卡号最大库容:4W</p> <p>多人员库管理:支持最多16个人员库</p> <p>本机记录容量:10万</p> <p>其他核验最大库容:2W</p> <p>识别距离:0.3m~2.9m</p> <p>工作温度:-20℃~60℃</p> <p>配件:标配金属安装挂板</p>			
安全模块	<p>尺寸(宽*厚*高):86mm*86mm*24.9mm</p> <p>指示灯:上电状态、RS485通信状态</p> <p>安装方式:86盒安装</p> <p>工作温度:-20℃- + 65℃</p>	2	个	
DC12V/24W电源适配器(裸线,国内版)	<p>输入:100-240V~50/60Hz,最大0.7A</p> <p>输出:12V/2.0A</p> <p>工作环境:-40℃~45℃(-40°F~113°F),≤90%RH(无冷凝)</p>	2	个	

		<p>安装方式:桌面式</p> <p>支持卡类型:Mifare卡、NFC卡号, 支持Mifare加密功能, 支持读取CPU卡序列号。</p> <p>指纹模类型:电容</p> <p>读卡距离:0-30mm</p> <p>读卡速度:<1s</p> <p>指纹库容:最大支持1W</p> <p>材质:塑料</p> <p>重量:97.33g</p> <p>尺寸(宽*厚*高):110*79*24 (mm)</p> <p>工作温度:-20℃~60℃</p> <p>使用环境:室内、室外</p> <p>安装方式:适配ET-573系列产品</p>	2	个	
监区室内入口门					
1	7寸人脸门禁一体机	<p>人脸门禁具备7寸触摸屏, 可在人机界面进行操作</p> <p>设备屏幕分辨率不低于600*1024</p> <p>▲人脸门禁支持双目摄像头, 一路可见光摄像头, 一路红外摄像头, 可见光摄像头分辨率为1080×1920(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p>▲设备应支持人脸活体检测功能(防假体攻击功能), 对照片、视频、3D模型中的人脸不能进行人脸识别开门(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p>设备应支持H.265编码格式的视频输出, 支持录像机抓拍图片导出。</p> <p>设备具备低照度功能, 支持在环境光为0.001lux下正常检测并识别人脸</p> <p>设备支持单个人员导入最多底库照片不少于6张。</p> <p>门禁一体机的人脸识别平均响应时间应不超过120ms</p> <p>▲安装高度1.5m时, 0.75m识别距离下, 应支持1.1m~2.2m</p>	2	台	

	<p>身高范围内的人脸识别(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p>设备支持±25%宽压设计</p> <p>内置麦克风:支持</p> <p>内置扬声器:支持</p> <p>内置读卡器:内置IC卡读卡器</p> <p>IO:2路告警输入、1路告警输出</p> <p>门锁接口:一组门锁接口,支持接入阳极锁/磁力锁,阴极锁,门磁,开门按钮</p> <p>网络:100Mbps单网口</p> <p>USB:安装模块后无对外USB</p> <p>串口:串口1路(1路RS485)</p> <p>防拆按钮:支持</p> <p>韦根口:1路韦根输入、1路韦根输出</p> <p>卡号最大库容:4W</p> <p>多人员库管理:支持最多16个人员库</p> <p>本机记录容量:10万</p> <p>其他核验最大库容:2W</p> <p>识别距离:0.3m~2.9m</p> <p>工作温度:-20℃~60℃</p> <p>配件:标配金属安装挂板</p>			
安全模块	<p>尺寸(宽*厚*高):86mm*86mm*24.9mm</p> <p>指示灯:上电状态、RS485通信状态</p> <p>安装方式:86盒安装</p> <p>工作温度:-20℃- + 65℃</p>	2	个	
DC12V/24W电源适配器(裸线,国内版)	<p>输入:100-240V~50/60Hz,最大0.7A</p> <p>输出:12V/2.0A</p> <p>工作环境:-40℃~45℃(-40° F~113° F), ≤90%RH(无冷凝)</p> <p>安装方式:桌面式</p>	2	个	

	功能模块配件(IC卡, 指纹采集)	<p>支持卡类型:Mifare卡、NFC卡号, 支持Mifare加密功能, 支持读取CPU卡序列号。</p> <p>指纹模类型: 电容</p> <p>读卡距离:0-30mm</p> <p>读卡速度:<1s</p> <p>指纹库容:最大支持1W</p> <p>材质:塑料</p> <p>重量:97.33g</p> <p>尺寸(宽*厚*高):110*79*24 (mm)</p> <p>工作温度:-20℃~60℃</p> <p>使用环境:室内、室外</p> <p>安装方式:适配ET-573系列产品</p>	2	个	
11个监室门					
1	7寸人脸门禁一体机	<p>人脸门禁具备7寸触摸屏, 可在人机界面进行操作</p> <p>设备屏幕分辨率不低于600*1024</p> <p>▲人脸门禁支持双目摄像头, 一路可见光摄像头, 一路红外摄像头, 可见光摄像头分辨率为1080×1920(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p>▲设备应支持人脸活体检测功能(防假体攻击功能), 对照片、视频、3D模型中的人脸不能进行人脸识别开门(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p>设备应支持H.265编码格式的视频输出, 支持录像机抓拍图片导出。</p> <p>设备具备低照度功能, 支持在环境光为0.001lux下正常检测并识别人脸</p> <p>设备支持单个人员导入最多底库照片不少于6张。</p> <p>门禁一体机的人脸识别平均响应时间应不超过120ms</p> <p>▲安装高度1.5m时, 0.75m识别距离下, 应支持1.1m~2.2m身高范围内的人脸识别(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22	台	

	<p>设备支持±25%宽压设计 内置麦克风:支持 内置扬声器:支持 内置读卡器:内置IC卡读卡器 IO:2路告警输入、1路告警输出 门锁接口:一组门锁接口,支持接入阳极锁/磁力锁,阴极锁,门磁,开门按钮 网络:100Mbps单网口 USB:安装模块后无对外USB 串口:串口1路(1路RS485) 防拆按钮:支持 韦根口:1路韦根输入、1路韦根输出 卡号最大库容:4W 多人员库管理:支持最多16个人员库 本机记录容量:10万 其他核验最大库容:2W 识别距离:0.3m~2.9m 工作温度:-20℃~60℃ 配件:标配金属安装挂板</p>			
安全模块	<p>尺寸(宽*厚*高):86mm*86mm*24.9mm 指示灯:上电状态、RS485通信状态 安装方式:86盒安装 工作温度:-20℃-+65℃</p>	22	个	
DC12V/24W电源适配器(裸线,国内版)	<p>输入:100-240V~50/60Hz,最大0.7A 输出:12V/2.0A 工作环境:-40℃~45℃(-40°F~113°F),≤90%RH(无冷凝) 安装方式:桌面式</p>	22	个	

	功能模块配件 (IC卡, 指纹采集)	支持卡类型:Mifare卡、NFC卡号, 支持Mifare加密功能, 支持读取CPU卡序列号。 指纹模类型: 电容 读卡距离: 0-30mm 读卡速度: <1s 指纹库容: 最大支持1W 材质: 塑料 重量: 97.33g 尺寸(宽*厚*高): 110*79*24 (mm) 工作温度: -20℃~60℃ 使用环境: 室内、室外 安装方式: 适配ET-573系列产品	22	个	
2	嵌入式电机灵性锁	嵌入式电机灵性锁	22	个	
	电锁电源	电锁电源	22	个	
医务室					
1	7寸人脸门禁一体机	人脸门禁具备7寸触摸屏, 可在人机界面进行操作 设备屏幕分辨率不低于600*1024 ▲人脸门禁支持双目摄像头, 一路可见光摄像头, 一路红外摄像头, 可见光摄像头分辨率为1080×1920(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 ▲设备应支持人脸活体检测功能(防假体攻击功能), 对照片、视频、3D模型中的人脸不能进行人脸识别开门(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 设备应支持H.265编码格式的视频输出, 支持录像机抓拍图片导出。 设备具备低照度功能, 支持在环境光为0.001lux下正常检测并识别人脸 设备支持单个人员导入最多底库照片不少于6张。 门禁一体机的人脸识别平均响应时间应不超过120ms	2	台	

	<p>▲安装高度1.5m时，0.75m识别距离下，应支持1.1m~2.2m身高范围内的人脸识别(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p>设备支持±25%宽压设计</p> <p>内置麦克风:支持</p> <p>内置扬声器:支持</p> <p>内置读卡器:内置IC卡读卡器</p> <p>IO:2路告警输入、1路告警输出</p> <p>门锁接口:一组门锁接口,支持接入阳极锁/磁力锁,阴极锁,门磁,开门按钮</p> <p>网络:100Mbps单网口</p> <p>USB:安装模块后无对外USB</p> <p>串口:串口1路(1路RS485)</p> <p>防拆按钮:支持</p> <p>韦根口:1路韦根输入、1路韦根输出</p> <p>卡号最大库容:4W</p> <p>多人员库管理:支持最多16个人员库</p> <p>本机记录容量:10万</p> <p>其他核验最大库容:2W</p> <p>识别距离:0.3m~2.9m</p> <p>工作温度:-20℃~60℃</p> <p>配件:标配金属安装挂板</p>			
安全模块	<p>尺寸(宽*厚*高):86mm*86mm*24.9mm</p> <p>指示灯:上电状态、RS485通信状态</p> <p>安装方式:86盒安装</p> <p>工作温度:-20℃- + 65℃</p>	2	个	
DC12V/24W电源适配器(裸线,国内版)	<p>输入:100-240V~50/60Hz,最大0.7A</p> <p>输出:12V/2.0A</p> <p>工作环境:-40℃~45℃(-40°F~113°F),≤90%RH(无冷凝)</p>	2	个	

		安装方式:桌面式			
	功能模块配件(IC卡, 指纹采集)	支持卡类型:Mifare卡、NFC卡号, 支持Mifare加密功能, 支持读取CPU卡序列号。 指纹模类型:电容 读卡距离:0-30mm 读卡速度:<1s 指纹库容:最大支持1W 材质:塑料 重量:97.33g 尺寸(宽*厚*高):110*79*24 (mm) 工作温度:-20℃~60℃ 使用环境:室内、室外 安装方式:适配ET-573系列产品	2	个	
2	嵌入式电机灵性锁	嵌入式电机灵性锁	2	个	
	电锁电源	电锁电源	2	个	
楼梯栅栏门					
1	7寸人脸门禁一体机	人脸门禁具备7寸触摸屏, 可在人机界面进行操作 设备屏幕分辨率不低于600*1024 ▲人脸门禁支持双目摄像头, 一路可见光摄像头, 一路红外摄像头, 可见光摄像头分辨率为1080×1920(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 ▲设备应支持人脸活体检测功能(防假体攻击功能), 对照片、视频、3D模型中的人脸不能进行人脸识别开门(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 设备应支持H.265编码格式的视频输出, 支持录像机抓拍图片导出。 设备具备低照度功能, 支持在环境光为0.001lux下正常检测并识别人脸 设备支持单个人员导入最多底库照片不少于6张。	2	台	

	<p>门禁一体机的人脸识别平均响应时间应不超过120ms ▲安装高度1.5m时，0.75m识别距离下，应支持1.1m~2.2m身高范围内的人脸识别(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p>设备支持±25%宽压设计 内置麦克风:支持 内置扬声器:支持 内置读卡器:内置IC卡读卡器 IO:2路告警输入、1路告警输出 门锁接口:一组门锁接口,支持接入阳极锁/磁力锁,阴极锁,门磁,开门按钮 网络:100Mbps单网口 USB:安装模块后无对外USB 串口:串口1路(1路RS485) 防拆按钮:支持 韦根口:1路韦根输入、1路韦根输出 卡号最大库容:4W 多人员库管理:支持最多16个人员库 本机记录容量:10万 其他核验最大库容:2W 识别距离:0.3m~2.9m 工作温度:-20℃~60℃ 配件:标配金属安装挂板</p>			
安全模块	<p>尺寸(宽*厚*高):86mm*86mm*24.9mm 指示灯:上电状态、RS485通信状态 安装方式:86盒安装 工作温度:-20℃-+65℃</p>	2	个	
DC12V/24W电源适配器(裸线,国内版)	<p>输入:100-240V~50/60Hz,最大0.7A 输出:12V/2.0A 工作环境:-40℃~45℃(-40°F~113°F),≤90%RH(无冷凝)</p>	2	个	

) 安装方式:桌面式			
	功能模块配件(IC卡, 指纹采集)	支持卡类型:Mifare卡、NFC卡号, 支持Mifare加密功能, 支持读取CPU卡序列号。 指纹模类型:电容 读卡距离:0-30mm 读卡速度:<1s 指纹库容:最大支持1W 材质:塑料 重量:97.33g 尺寸(宽*厚*高):110*79*24 (mm) 工作温度:-20℃~60℃ 使用环境:室内、室外 安装方式:适配ET-573系列产品	2	个	
拘留所AB门					
1	7寸人脸门禁一体机	人脸门禁具备7寸触摸屏, 可在人机界面进行操作 设备屏幕分辨率不低于600*1024 ▲人脸门禁支持双目摄像头, 一路可见光摄像头, 一路红外摄像头, 可见光摄像头分辨率为1080×1920(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 ▲设备应支持人脸活体检测功能(防假体攻击功能), 对照片、视频、3D模型中的人脸不能进行人脸识别开门(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 设备应支持H.265编码格式的视频输出, 支持录像机抓拍图片导出。 设备具备低照度功能, 支持在环境光为0.001lux下正常检测并识别人脸 设备支持单个人员导入最多底库照片不少于6张。	4	台	

	<p>门禁一体机的人脸识别平均响应时间应不超过120ms ▲安装高度1.5m时，0.75m识别距离下，应支持1.1m~2.2m身高范围内的人脸识别(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p>设备支持±25%宽压设计 内置麦克风:支持 内置扬声器:支持 内置读卡器:内置IC卡读卡器 IO:2路告警输入、1路告警输出 门锁接口:一组门锁接口,支持接入阳极锁/磁力锁,阴极锁,门磁,开门按钮 网络:100Mbps单网口 USB:安装模块后无对外USB 串口:串口1路(1路RS485) 防拆按钮:支持 韦根口:1路韦根输入、1路韦根输出 卡号最大库容:4W 多人员库管理:支持最多16个人员库 本机记录容量:10万 其他核验最大库容:2W 识别距离:0.3m~2.9m 工作温度:-20℃~60℃ 配件:标配金属安装挂板</p>			
安全模块	<p>尺寸(宽*厚*高):86mm*86mm*24.9mm 指示灯:上电状态、RS485通信状态 安装方式:86盒安装 工作温度:-20℃-+65℃</p>	4	个	
DC12V/24W电源适配器(裸线,国内版)	<p>输入:100-240V~50/60Hz,最大0.7A 输出:12V/2.0A 工作环境:-40℃~45℃(-40°F~113°F),≤90%RH(无冷凝)</p>	4	个	

		<p>) 安装方式:桌面式</p>			
	功能模块配件(IC卡, 指纹采集)	<p>支持卡类型:Mifare卡、NFC卡号, 支持Mifare加密功能, 支持读取CPU卡序列号。 指纹模类型:电容 读卡距离:0-30mm 读卡速度:<1s 指纹库容:最大支持1W 材质:塑料 重量:97.33g 尺寸(宽*厚*高):110*79*24 (mm) 工作温度:-20℃~60℃ 使用环境:室内、室外 安装方式:适配ET-573系列产品</p>	4	个	
2	四门门禁控制器	<p>卡号最大库容:4.2万 本机记录容量:20万 通讯方式:TCP/IP 门控数:4 接入读卡器数:8 韦根输入接口数:8 韦根协议格式:WG18/26/34/66 继电器输出:4组(7A) 门磁端口:4 消防模块拓展接口:1 输入电压范围:AC100V-AC240V(50Hzor60Hz) 尺寸:235mm*305mm*76mm 安装方式:悬挂安装 使用环境:室内 工作温度:-10℃~+65℃</p>	1	台	

4个拘留室门				
1	7寸人脸门禁一体机	<p>人脸门禁具备7寸触摸屏，可在人机界面进行操作 设备屏幕分辨率不低于600*1024</p> <p>▲人脸门禁支持双目摄像头，一路可见光摄像头，一路红外摄像头，可见光摄像头分辨率为1080×1920(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p>▲设备应支持人脸活体检测功能（防假体攻击功能），对照片、视频、3D模型中的人脸不能进行人脸识别开门(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p>设备应支持H. 265编码格式的视频输出，支持录像机抓拍图片导出。</p> <p>设备具备低照度功能，支持在环境光为0.0011ux下正常检测并识别人脸</p> <p>设备支持单个人员导入最多底库照片不少于6张。</p> <p>门禁一体机的人脸识别平均响应时间应不超过120ms</p> <p>▲安装高度1.5m时，0.75m识别距离下，应支持1.1m~2.2m身高范围内的人脸识别(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p>设备支持±25%宽压设计</p> <p>内置麦克风:支持</p> <p>内置扬声器:支持</p> <p>内置读卡器:内置IC卡读卡器</p> <p>IO:2路告警输入、1路告警输出</p> <p>门锁接口:一组门锁接口,支持接入阳极锁/磁力锁，阴极锁，门磁，开门按钮</p> <p>网络:100Mbps单网口</p> <p>USB:安装模块后无对外USB</p> <p>串口:串口1路（1路RS485）</p> <p>防拆按钮:支持</p> <p>韦根口:1路韦根输入、1路韦根输出</p>	8	台

		卡号最大库容:4W 多人员库管理:支持最多16个人员库 本机记录容量:10万 其他核验最大库容:2W 识别距离:0.3m~2.9m 工作温度:-20℃~60℃ 配件:标配金属安装挂板			
	安全模块	尺寸(宽*厚*高):86mm*86mm*24.9mm 指示灯:上电状态、RS485通信状态 安装方式:86盒安装 工作温度:-20℃- + 65℃	8	个	
	DC12V/24W电源适配器(裸线,国内版)	输入:100-240V~50/60Hz,最大0.7A 输出:12V/2.0A 工作环境:-40℃~45℃(-40° F~113° F), ≤90%RH(无冷凝) 安装方式:桌面式	8	个	
	功能模块配件(IC卡,指纹采集)	支持卡类型:Mifare卡、NFC卡号,支持Mifare加密功能,支持读取CPU卡序列号。 指纹模类型:电容 读卡距离:0-30mm 读卡速度:<1s 指纹库容:最大支持1W 材质:塑料 重量:97.33g 尺寸(宽*厚*高):110*79*24(mm) 工作温度:-20℃~60℃ 使用环境:室内、室外 安装方式:适配ET-573系列产品	8	个	
2	嵌入式电机灵性锁	嵌入式电机灵性锁	8	个	

	电锁电源	电锁电源	8	个	
放风场10个门禁					
1	单门控制器	卡号最大库容:4.2万 本机记录容量:20万 通讯方式:TCP/IP 门控数:1 接入读卡器数:2 韦根输入接口数:2 韦根协议格式:WG18/26/34/66 继电器输出:1组(7A) 门磁端口:1 消防模块拓展接口:1 使用环境:室内 工作温度:-10℃~+65℃ 输入电压范围:AC100V-AC240V(50Hzor60Hz) 安装方式:悬挂安装 尺寸:235mm*305mm*76mm	10	个	
2	电插锁	"安全类型:断电自动开锁 电源输入:DC12V1A±10%, 150mA; 材质:铝合金 尺寸:锁体尺寸:长200x宽35x厚42(mm) 锁芯盖板:长90.5x宽25.5x厚1.6(mm) 重量:0.57KG 适用门型:木门、玻璃门、金属门、防火门等 工作温度:-30℃--+60℃ "	10	个	
3	电锁电源	电锁电源	10	个	
控制平台					

1	发卡器	通讯接口:USB键盘口 读写卡类型:Mifare卡 供电方式:USB供电 数据格式:Wiegand34	1	台	
2	Mifare卡 (F08芯片, 30张)	读写频率:13.56MHz 读写协议:Mifare协议 尺寸:85*55mm 包装:单包30张卡片 产品标准:ISO/IEC14443-A	1	套	
3	云终端	▲可同时解码输出5路图像分辨率为3840x2160、帧率为30fps的视频图像或30路图像分辨率为1920x1080、帧率为30fps的视频图像或45路图像分辨率为1280x720、帧率为30fps的视频图像或60路图像分辨率为720x576、帧率为30fps的视频图像。(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 ▲电磁辐射属性应满足下列要求:按GB/T9254-2008中规定的试验和测量方法对设备进行传导骚扰试验,传导骚扰应符合标准中B级的限值要求;辐射骚扰应符合标准中B级的限值要求。(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 音频接口:2路音频输入、2路音频输出、1路麦克风 USB接口:4个USB3.0、4个USB2.0 网络接口:1000M自适应以太网口 控制接口:4路COM接口(RS232) PS/2接口:1路PS/2鼠标接口,1路PS/2键盘接口 操作系统:含Win1064位操作系统 CPU:i5-7500CPU@3.4GHz4核4线程 GPU:IntelGraphics630 硬盘:1THDD 内存:8GDDR4 产品尺寸(W*H*D)(mm):240*185*51.5	1	台	

4	软调实施服务-智慧通道服务器产品	软调实施服务-智慧通道服务器产品	1	套	
5	安全管理网关	<p>告警输入:1路凤凰端子告警输入 告警输出:1路凤凰端子告警输出 微动开关:1个init键, 长按恢复出厂设置 WAN口:1个100M/1000MBase-Tx自适应, 半双工/全双工, RJ45接口 LAN口:4个100M/1000MBase-Tx自适应, 半双工/全双工, RJ45接口 GND:1个 上行带宽(M):VPN模式20M 支持设备数量:4个IPC/NVR/DVR ▲可防地址冲突, 支持服务端地址统一分配, 可允许不同NVR\DVR\IPC的私网IP相同(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 ▲支持根据MAC地址进行黑白名单控制(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 ▲支持对重要视频及码流加密传输(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 安全配置:深度防御, MAC黑白名单, 端口黑名单, 接入认证, 加密传输, NAT 尺寸:99.3mm(深)*181mm(宽)*36mm(高) 整机功耗:≤5W 整机重量:≤0.7KG 工作电压:12VDC</p>	4	台	
6	安全管理服务器	<p>安全准入网关(整机功耗:29W尺寸:440*44*332mm前端接入兼容性:符合ONVIF协议;符合GB35114;符合GA1400协议;符合GB/T28181协议准入:采用高性能处理框架, 对预定义协议进行识别, 自动适配视频业务用户身份认证:支持对设备配置认证策略, 经过认证后的设备才能正常建立http业务部署模式:支持在线部署和旁路部署、在线模式支持二层部署和三</p>	1	台	

		<p>层部署视频业务处理能力:300路4M业务接口:8个千兆电口+4个千兆光电复用口+(1个万兆SFP+光口),)</p> <p>▲支持Bypass功能:支持(旁路)断电功能。当设备断电或重启时,系统业务不中断(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p>▲支持接入300路码率为4Mbps的视频码流并进行转发(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p>▲VLAN功能:1.具有划分VLAN功能,不同VLAN不能收到其他VLAN的流量(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p>高速数据转发:采用业界领先的数据转发框架,保证数据快速、安全转发,不丢包、延迟低,搭配高能力硬件平台,确保设备的稳定运行。</p> <p>全面的视频管理手段:通过安全策略、IP黑白名单、协议准入等多层次安全功能,对于视频网络内的数据进行深度解析和处理,接收的协议报文格式必须符合标准。对于异常的行为、数据报文、IPC上下线行为等生成日志并告警。如非法的用户向被保护区域发起访问时,报文被拦截的同时,在安全管理服务器上会实时的生成告警信息,信息中包括访问者IP、被访问者IP、访问报文类型等,可快捷准确溯源。</p> <p>身份验证与权限控制:对于访问视频服务器的用户客户端,强制进行身份认证,并根据认证用户名进行访问权限控制。</p> <p>联动的视频设备验证:白名单的身份可与视频管理平台上的设备在线状态实时联动,只有在视频管理平台注册并上线的设备才被IAC认为是合法的前端,前端设备下线后,IAC会将其从合法白名单中删除。</p>			
7	机柜		1	个	
安装实施费					
1	辅材	电源线、网线、胶带、485线缆等辅材	1	套	
2	人工费	包含原有旧设备拆除、新设备安装、调试	1	套	

吴堡县公安局智慧监管系统

序号	产品名称	基础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一、智能监控系统					
1	400万星光级红外防暴半球网络摄像机	像素:400万 最高分辨率:2688*1520 传感器靶面:1/3.0" 光圈:F1.6 变焦方式:定焦 焦距:4.0mm 补光模式:红外补光 补光距离:30m 宽动态:光学宽动态120dB 降噪:2D降噪 3D降噪 场景设置:通用, 室内, 客观, 宽动态, 星光, 自定义 视频编码格式:超级265 H.265 H.264 MJPEG 视频流:三码流 OSD数量:最大8行 隐私遮盖区域数目:4个 区域增强:支持 区域增强区域数目:8个 最大实况流路数:35路 测光模式:中央权重、区域测光、点测光 音频编码格式:G.711A、G.711U、AAC 运动检测:支持 智能抓拍:定时抓拍 隔时抓拍 事件抓拍 周界布防:越界检测、区域入侵、进入区域、离开区域 异常检测:人员聚集, 停车检测, 徘徊检测, 快速移动, 物品搬移, 物品遗留, 虚焦检测, 场景变更	50	台	

		<p>兼容接入:ONVIF API GB/T28181, IMOS 国标:支持</p> <p>▲摄像机可通过IE浏览器添加并绑定摄像机所在网段网关的MAC地址,当其它终端摄像机访问摄像机时,若使用正确的网关MAC地址即摄像机绑定的MAC地址则可以正常访问摄像机;当使用错误的网关MAC地址即不是摄像机绑定的MAC地址则不能访问摄像机(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p>▲摄像机可配置启用或关闭视频内容保护功能,启用该功能时可对视频图像码流进行随机混淆处理,只有解码密钥的用户才能正常播放(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p>▲开启走廊模式后,监控画面可90°旋转并自动调整宽高比(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p>音频输入:1路音频输入;输入口:阻抗35KΩ,幅值2V[p-p] 音频输出:1路音频输出;输出口:阻抗600Ω,幅值2V[p-p]</p> <p>告警输入:1入 告警输出:1出</p> <p>SD卡接口:MicroSD插槽*1,最大支持256GB RTC:支持</p> <p>最大功耗:功耗:≤5.5W 电源防护:防反接 过压保护 电源接口:5.5mm圆孔接口 防水防尘:IP67 防暴:IK10 外壳材质:铸铝+塑胶</p>			
2	DC12V/2A多功能安防电源适配器(圆头)	<p>输入:AC220V, 50/60Hz 输出:12V/2.0A 工作环境:-20℃~60℃, ≤90%RH无冷凝, 4KV防雷 尺寸:款式A: 78mm*30mm*133.5mm 款式B: 81.2mm*31mm*134.9 安装方式:壁挂式(风险说明:禁止采用其他安装方式,非壁</p>	50	个	

		挂式安装可能会有进水风险导致设备故障)			
存储+平台+智能分析					
1	服务器	<p>操作系统:支持CentOS7.364位 内存:64G,4个DDR4内存插槽DDR4-2133/2400UDIMM,最大可扩展到128G 系统盘:256GBSSD 硬盘接口:24个SAS3.0接口,向下兼容SATA接口 网口:GE*5 串口:1个RS232 miniSAS接口:无,如果要加扩展柜需要额外配置miniSaS模块(占用智能卡的插槽) USB接口:2个USB3.0接口(后面板) HDMI接口:2个</p> <p>▲支持跨资源池迁移,迁移后新的录像文件存入新资源池,原资源池中的空间可释放(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p>▲支持8台设备集群,支持配置GPU模组芯片集群调度即故障保护功能(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p>交流电源输入:交流电源输入接口(电源PSU0)100V~127V/200V~240VAC;60Hz/50Hz 物理尺寸(D×W×H):4U支持19寸标准机柜安装;机箱尺寸588mm*482mm*175mm(含前面板) 整机功耗:不带硬盘和智能卡的功耗<200W,满配24块硬盘和2个智能卡的功耗<460W 工作温度:’-10℃~55℃(推荐温度:0℃~40℃) 工作湿度:20%~80%无凝露</p>	2	台	

	<p>综合管理平台</p>	<p>本域摄像机数:1000路 可管理摄像机总数:3000路 最大可管理的MD数量:1台（外置MD时内置不可用） 最大可管理的IPSAN数量:16个（自带10台IPSAN接入授权） 最大支持上级域数量:3个 媒体流入口带宽:256路输入分发，最大的入口流量为1024Mbps（含实况） 媒体流出口带宽:512路输出，最大的出口流量为2048Mbps 人脸/车辆图片转发:图片320Mb转发 多设备集群:支持8台设备集群，</p>	1	套	
	<p>视频管理系统</p>	<p>播放控制支持1/4/6/8/9/10/13/16/17/25画面分屏布局 支持走廊模式支持管理摄像机和轮切监控关系 实况抓图支持抓取当前视频画面并保存至本地PC，抓拍图片格式为jpg、bmp 支持连续抓拍，可设置抓拍频率和连续抓拍张数（不支持组轮巡和轮切业务） 支持抓拍自动预览 轮切支持选择轮切资源并配置轮切计划在实况窗格进行循环播放 云台控制支持控制方向（上、下、左、右、左上、左下、右上、右下）、变倍、变焦、光圈、转速、雨刷、辅助照明开关、预置位设置、预置位调用、云台巡航、云台快捷键设置 支持高优先级用户抢占低优先级用户的云台控制权限 支持锁定云台，锁定后其它用户不可抢占其权限 支持拉框放大/缩小操作 语音对讲支持选择摄像机启动语音对讲 支持语音对接中继 说明：LAPI协议接入的摄像机不支持语音对讲 语音广播 支持用户选择多个摄像机建立语音广播</p>	1	套	

		<p>说明：LAPI协议接入的摄像机不支持语音广播</p> <p>看守位功能 支持给具有云台功能的摄像机配置预置位并将其设置为看守位，当云台长时间不操作后，可自动回看守位，摄像机重新上线后可自动回看守位，巡航停止后自动回看守位</p> <p>巡航功能 支持按设置的巡航计划和巡航路线 支持启动/停止巡航</p> <p>摄像机组 支持配置摄像机组及摄像机组的权限 支持对摄像机组进行广播、中心存储等操作</p> <p>组显示 支持摄像机组画面输出到实况窗格 轮巡支持组显示轮巡、自动布局轮巡、拼控轮巡 支持配置拼控轮巡计划</p> <p>监控场景保存 监控场景保存，实况界面增加保存为组显示</p> <p>实时监控支持基于摄像机监控关系 支持管理轮切的监控关系 支持展示MS的编码和MS的IP地址</p> <p>画中画支持三球一体IPC时，播放实况时叠加一个视频窗格播放全景画面，底部窗格播放特写</p> <p>实况属性叠加支持叠加温度标签，支持叠加高空抛物轨迹</p>			
--	--	--	--	--	--

	人脸管理系统	<p>人脸/车辆图片接入图片160Mb入或图片接收42条/秒（200万相机），8条/秒（900万相机）</p> <p>人脸/车辆图片转发图片320Mb转发</p> <p>人脸/车辆小图+大图URL+结构化数据接入转发56条/s</p> <p>URL、MAC/RFID数据接入及转发64条/S</p> <p>采集前端接入数量单台接入128个对象，本域+下级域接入对象总数不超过1024个</p> <p>最大访客库5万最大员工库30万</p> <p>最大自定义人员库最大1万人，默认1千，最多4个库</p> <p>门禁业务打卡数据保存时间180天/500万</p> <p>打卡图片保存时间180天/500万</p> <p>最大黑/白名单库各自最大1万人，默认1千，最多10个库</p> <p>支持人脸终端数128个</p> <p>支持室内机数2000个</p> <p>支持门禁控制器数量128台（门禁控制器与梯控接入数总和）</p> <p>*支持动态人脸布控库容为50万，支持人脸子库个数不少于512支持单张或批量导入（导出）人脸信息，最大支持每次批量导入50万条记录(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1	套	
	智能分析系统	<p>监管类：区域入侵、攀高检测、起身检测、值岗检测、人员逗留、拌线检测、逆行检测、快速移动、物品搬移、物品遗留、人员聚集、人员发散、单人独处、服饰识别</p> <p>人群分析类：密度估计、人群聚集、人群发散</p> <p>动作模型类：剧烈运动、睡岗检测</p> <p>安全类：吸烟检测、烟火检测</p> <p>▲最高单路视频流支持任意8种业务分析可选择以上任意类型部署在单颗芯片上，单颗芯片最大可支持检测分析29种不同的行为分析(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2	套	

	64路视频流智能行为分析服务器	<p>人脸图片分析性能:最大支持200张/秒人脸图片分析（人脸小图分辨率<500*500像素）；</p> <p>机非人图片分析性能:最大支持90张/秒图片分析（分辨率<=300W）；最大支持60张/秒图片分析（300W<分辨率<900W）；</p> <p>人脸视频流分析性能:最大支持30路视频流分析（分辨率<=300W）；最大支持24路视频流分析（300W<分辨率<=500W）；最大支持18路视频流分析（500W<分辨率<900W）；</p> <p>机非人视频流分析性能:最大支持30路视频流分析（分辨率<=300W）；最大支持24路视频流分析（300W<分辨率<=500W）；最大支持18路视频流分析（500W<分辨率<900W）；</p> <p>行为分析视频流分析性能:最大支持33路视频流分析（分辨率<=300W）；最大支持24路视频流分析（300W<分辨率<=500W）；最大支持18路视频流分析（500W<分辨率<900W）；每路视频最多配置8种分析业务（具体参考配置指导）</p> <p>”</p>	1	台	
2	700W电源模块	<p>”指示灯:正常:GreenOn 待命:GreenBlink 不正常:YellowOnorYellowBlink 工作温度:5° C~35° C 存储温度:-40~70° C 交流输入电压:90~264VAC 交流输入频率:50~60Hz 交流输入电流:≤4A@100VAC 240V直流输入:支持</p>	2	块	
3	双锂电池模块	<p>”电池类型:锂电池 电池容量:4600mAh</p> <p>”</p>	2	块	

5	单控监控级SATA硬盘	接口类型:SATA 尺寸:3.5英寸 硬盘类型:监控级 盘位数:36盘位及以下 转速:5400RPM 缓存:不低于128MB 容量:8TB	12	块	
6	10路高清视频解码器	输入路数:2路HDMI 视频输入分辨率:1920*1080 (1080P) @60Hz、1920*1080 (1080P) @50Hz、1600*1200 (UXGA) @60Hz、1440*900 (WXGA) @60Hz、1280*1024 (SXGA) @60Hz、1280*720 (720P) @60Hz、1280*720 (720P) @50Hz、1024*768 (XGA) @60Hz 输出路数:10路HDMI 视频输出分辨率:4K接口:3840*2160 (4K) @60Hz、3840*2160 (4K) @30Hz、1920*1080 (1080P) @60Hz、1600*1200 (UXGA) @60Hz、1440x900 (WXGA+) @60Hz、1280*1024 (SXGA) @60Hz、1280*720 (720P) @60Hz、1024*768 (XGA) @60Hz; 1080P接口:1920*1080 (1080P) @60Hz、1600*1200 (UXGA) @60Hz、1440x900 (WXGA+) @60Hz、1280*1024 (SXGA) @60Hz、1280*720 (720P) @60Hz、1024*768 (XGA) @60Hz 解码能力:10*800W@30Hz、40*1080P@30Hz、90*720P@30Hz、160*D1 ▲可接入将传输协议设置为GB / T28181-2016或ONVIF的摄像机并进行解码上墙(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 ▲可分别接入将编码格式设置为H.264、H.265、uvc264、uvc265、smart264、smart265、MPEG4、MJPEG格式的摄像机并进行解码上墙(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	1	台	

		<p>▲可在同一个窗口中，画面定时进行切换，切换时间可调整，在切换过程中，窗口不出现黑屏(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为证)</p> <p>1路3.5mm音频输入(预留)</p> <p>音频输出:1路3.5mm音频输出，支持G.711A、G.711U的音频格式</p> <p>告警输入:6路凤凰端子告警输入(预留)</p> <p>告警输出:3路凤凰端子告警输出(预留)</p> <p>串口:1个RJ45接口的RS232串口，1个RJ45接口的RS485接口</p> <p>网络接口:1个RJ45接口的半双工/全双工以太网接口，支持10M/100M/1000MBase-T自适应</p> <p>USB接口:1个USB3.0接口</p> <p>产品尺寸(W*H*D)(mm):440*44*339</p> <p>重量(Kg):3.37</p> <p>整机功耗(W):31</p>			
7	调试实施费	系统调试服务费	1	套	
二、违禁物品检测系统					
1	违禁物品检测系统	<p>1、面板显示功能：分别统计通过人数及报警次数，安检门前排双立柱带有LED灯区位显示定位违禁物品。</p> <p>2、随身金属物可排除功能：可排除文胸，纽扣，皮带，首饰等随身携带的金属不报警。</p> <p>3、准确定位：探测区域分18个区域对人体进行探测，相互重叠的网状探测区域划分，双侧发射，双侧接收，能精确定位被探测物，直观显示目标物的位置。准确判断金属物藏匿位置，根据要求对探测门的各探测防区灵敏度以及总体的高低/大小，进行参数修改设置，以满足用户在不同场所检测不同大小的物品。</p> <p>4、声光报警功能：多区位同时探测同时报警：可根据金属分布的不同位置同时给出报警。</p>	1	套	

		<p>5、整体灵敏度100级可调：级别越多，灵敏度调整细致，可有效排除随身携带金属物。</p> <p>6、行人通过侦测录像系统（选配）：内置摄像头，对通过人员进行录像。</p> <p>7、开机自检功能,启动探测门时，系统会自动对主控制系统、左右探测门板的探测系统、红外装置系统、各防区探头、各外接设备和端口进行自动检测诊断，无需初期或定期校准，即插即用，方便操作。</p> <p>8、密码保护功能：采用双重密码保护，只允许授权人员操作，可根据需要对密码进行修改，并提供密码丢失恢复设置，安全性更高。</p> <p>9、采用数字、模拟和左右平衡技术，防止误报警和漏报，大大提高抗干扰能力。</p> <p>10、符合EMC电磁辐射标准，采用弱磁场技术，对心脏起搏器佩戴者、孕妇、软盘、胶卷、录像带等无害</p> <p>11、防水性：整机电源置于主机顶端，防水性更高。配置防水脚套：不但可以固定门体，而且起到防水作用。</p> <p>12、采用PVC合成材料特种工艺制造，防水、防火、抗震性更高</p> <p>13、安装方便：系统是一体化设计，仅需10分钟即可完成安装或拆卸</p>			
	手持探测器	手持探测器	2	个	
三、智慧医疗系统					
1	移动警务终端医疗版软件V1.0	<p>▲主界面：主界面处模块化方式展示看守所医疗的各类功能：入所前五项检查、所内就医、出所就医、6个月定期检查、人员档案、出所健康检查、重点病犯管理、工作日志、药库管理</p> <p>并直观展示当天监所预约看病、就诊人次、体检人次、所外就医申请、所外就医回所、发药人次、剩余发药人次的数量</p>	1	套	

		<p>。</p> <p>▲病犯管理：支持病犯姓名进行模糊查询以及指纹识别进行精确定位。可设置重点病犯管理，并以红色表示，以便医务人员查看并重视，形成相应报表。支持病犯电子档案查询，了解病犯基本信息、诊疗记录。并提供外出巡诊，脱机进行所内就医，病犯发药等操作。</p> <p>▲所内就医：指纹识别进行精确定位病犯，记录了医生的历次诊断结果，病犯服用的药品信息。</p> <p>▲病犯发药：界面显示所有病犯的发药信息，并提示药品信息，用法、频次、使用量、单位，是否本次发药、最后发药时间以及今日发药次数。支持指纹识别查找精准查询下、发药记录查询</p> <p>▲档案管理：可完整查阅病犯从入所到出所所有医疗档案，包括各类体检及在所内就医用药情况，支持录像查阅，可进行打包输出、打印。</p> <p>▲工作日志：医疗过程生成医生的每天工作日志</p> <p>▲药房管理：</p> <p>1、药品实行GSP管理。药品入库：记录药品的批次、批号、有效期等信息，并提供药品注册信息管理以及自带药人员选择（自带药品只能指定病犯使用）。药品实时库存提醒。药品入库审核验收时提供质量审查，自动封存不合格药品，保证入库药品的准确、合格。</p> <p>2、药品盘点支持单个药品盘存和单据盘点处理两种盘存模式，支持按药品、按批号二种盘点方式。登记盘点药品的实际盘点数量，自动生成差量盘库单，调整实际库存和账面库存的误差，同时提供盘存单据打印。</p> <p>▲产品厂家需提供《移动警务终端医疗版软件V1.0》的软件产品登记证书（提供加盖厂家公章复印件）</p> <p>▲申诉标星参数需提供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厂家公章</p>			
--	--	---	--	--	--

2	监所移动医疗巡诊车	<p>▲设备外观应：金属零部件不应有锈蚀及其他机械损伤；塑料件无气泡、开裂、变形及灌注物溢出现象；控制机构应灵活，紧固部分无松动；产品的零件部应紧固无松动，安装可抽换部件的接插件应能可靠连接</p> <p>车体材质：车体主体由高强度不锈钢、铝合金和ABS工程塑料，车体轻便、牢固，工作台面为不锈钢+ABS组成；键盘托盘：键盘托盘嵌入到抽屉内，和台面一体，可隐藏至台面内；抽屉：4-5层自吸式抽屉，抽屉可锁；配件：6.5L垃圾桶*2；车轮：四个4寸优质医用级别万向脚轮，高静音、防静电、防缠绕、牢固耐用，其中2个可以锁定，锁定结构为双面刹车。台面尺寸：台面外观尺寸660mm*490mm，实际使用尺寸530mm*360mm；</p> <p>▲主机参数：CPU：IntelI54200U1.6GHz，内存6G，500G硬盘，WINdows；网口：10/100/1000M，自适应全双工网口；显示器：21.5寸LED显示器；分辨率：1920*1080；</p> <p>▲供电：内置锂电池供电，续航时间可达4小时，自动切换市电电源与电池电源；一键开关：启动开关可一键启动所有用电设备，包括主机、显示器、电源；智能开关机：具备智能开关机功能，推车开机时可自动侦测电池电量，并且有电量指示灯实时显示电池电量；</p> <p>▲摄像头：集成720P高清探头，巡诊过程可录像</p> <p>▲指纹图像采集功能：通过指纹采集器采集指纹图像，向计算机发送指纹信息进行指纹自动识别。指纹有效图像尺寸：指纹采集器指纹有效图像尺寸宽12mm，高17图像像素数：指纹采集器指纹有效图像宽大于等于256像素点，高应大于等于360像素点图像背景灰度不均匀度：指纹采集器图像背景灰度不均匀度应小于等于10%，符合GA/T625-2010中4.2.7图像灰度级要求；图像疵点：在指纹有效图像尺寸范围内，应不含有直径大于3个像素点的连续图像疵点，直径小于等于3个像素点的连续图像疵点应不超过3个采集时间：指纹采集器的采集时间应小于</p>	1	辆	
---	-----------	--	---	---	--

		等于0.25s ▲上诉标星参数需出具国家电子计算机外部设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			
3	平台服务终端	CPU:Hygon3250(8核16线程, 2.8GHz)*1 内存:16GBDDR4*1 硬盘:【2.5寸SATASSD】 480GB*3 Raid卡:8口RAID卡(2G缓存, 支持Raid0、1、5、6、10、50等)*1 硬盘背板:4盘位硬盘背板 网口:1GB双口千兆电卡*1 1GB千兆电口(板载)*2 USB:USB接口*4 VGA:VGA接口*1 电源:500W电源模块*1	1	台	
4	高拍仪	拍摄幅面: A4及A4以下幅面; 扫描元件: 1/2.5CMOS; 图像色彩: RGB24, 1600万全色彩模式; 拍摄像素: 500W+200W; 保存格式: JPG/PNG/PDF/TIF; 分辨率: 主2592*1944; 扫描时间: 1s/张并存储; 接口: USB2.0接口; 光源: 自然光/LED补光灯	1	台	
四、出所就医防脱逃系统					
1	警务终端	1、警务终端支持安卓系统 2、电子脚环须实现室内外环境下的定位服务, 并在警务终端上显示脚扣位置, 并将位置信息上传至指挥管理中心; 3、手持终端超过60s未接收到与其配套使用的电子脚环的位置信息应能发出声音或振动报警。 4、手持终端与电子脚环的距离超过20±5m应能发出声音或振动报警。	2	台	

2	远程指挥平台账号	<p>1、具备多级管理、实时视频、GIS地图、轨迹查询、电子围栏等功能；</p> <p>2、在警务终端app中可以实时显示民警与罪犯之间的距离，实时上报民警和罪犯的位置信息到管理平台；</p> <p>3、超距报警：通过电子脚扣和警务终端的通信，实时计算民警与罪犯之间的距离，当罪犯和民警的实时距离超出安全距离（人为预设）时，警务终端和电子脚扣可发出报警声音，并上报报警信息到管理平台；</p> <p>4、实时定位功能：通过定位，可随时上传民警位置信息到管理平台，并映射到电子地图中；</p>	2	套	
3	电子脚扣	<p>1、重复充电，可在佩戴在手或者脚上时正常充电而无需取下</p> <p>2、报警声级要求：报警声压$\geq 80\text{dB(A)}$。</p> <p>3、样机卡扣锁紧，在承受2200N、持续时间120s的拉力试验后，不应断裂，且应能正常工作</p> <p>4、电子脚环可以和脚镣无缝链接，含一年脚扣流量费</p> <p>5、脚扣环部尺寸：电子腕带环部可调节大小，电子腕带有长度调节带，支持不少于8档调节大小，可实现不同脚踝大小的在押人员佩戴。</p> <p>6、电磁辐射骚扰限值应符合GB9254-2008中B级的规定。</p> <p>7、当电子脚环被非正常打开、固定带被剪断、脱离监管区域、超过设定的警戒距离、电量不足时，电子脚环应发出报警声。</p> <p>8、鉴于电子脚扣属于特种警用装备，将直接影响外出押解人员安全，要求提供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电子脚扣系统检测报告（检测依据《GA443-2014电子脚扣系统》和《GA237-2018金属脚镣》）</p> <p>9、样机卡扣锁紧，在承受2200N、持续时间120s的拉力试验后，不应断裂，且应能正常工作</p>	2	套	
4	4G卡	警务终端信号卡	2	个	自备

五、律师身份核验系统					
1	律师身份核验系统终端	1、照片采集比对功能。具备活体检测、照片采集功能，并自动与全国人口数据库中照片进行比对，核验人员真实身份。律师资格核验功能。具备自动采集律师执业资格证书上的执业资格证号、身份证号，并自动与全国律师资格库进行比对，核验人员是否具备律师资格。3、提供开发接口，4，四核Cortex-A17，频率1.8GHz，5、主显示屏10.1寸，电容屏，24位真彩色，副显示屏；6；主要摄像头：分辨率：2592*1944；像素：500万；帧率：2592*1944/15fps；拍摄幅面：A4；7、操作系统：Android7.1	1	台	

备注：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符合或优于以上技术要求和其他要求，如有负偏离或无实质性响应的做无效投标处理；

二、其他要求

- 1、本项目核心产品为：安全管理网关、7寸人脸门禁一体机、LED大屏、服务器
- 2、投标人须提供核心产品的来源渠道合法证明材料；
- 3、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4、投标人所投货物各项指标符合或优于本次货物招标的技术条件要求、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规范。

三、包装、运输要求

- 1、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措施。成交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2、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生产厂到采购人指定地点的装卸、运输费、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四、质量保证

1、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及招标文件的要求。所有产品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满足采购要求。

2、若质量不合格，甲方有权拒付所有货款；若产品因运输等原因造成质量问题，一切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第六章 评标方法

一. 评标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2015年第658号国务院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2017年第87号部长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投标人并依次排序。

二. 评标程序

按照投标人资格审查、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标。

1、投标人符合性检查。分别按照以下内容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一项不合格即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
- 2)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3)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4) 投标人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未有两个或多个报价；

5) 未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 6) 付款方式及交货安装期、质保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7) 投标单位针对同一项目未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
- 8) 投标文件不存在有缺漏项；
- 9) 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 10) 投标文件中的商务要求逐项响应；
- 1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2、澄清有关问题：

2.1对于可能出现的投标报价不一致和文字文本差异按以下方法确认更正。

2.1.1开标时，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1.2评委会将按照上述原则修正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修正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2.2对于投标文件中的非负偏离，如果出现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投标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三、享受的政府采购政策

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落实促进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脱贫攻坚工作的政策。

1.1针对中小企业的说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不允许大型及以上企业参与投标，响应单位不再享受价格分优惠。中小微企业在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其响应文件为不实质响应采购文件，为无效响应。

小微企业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加盖公章，未提交则不享受相关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必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在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相关材料、资料的，不享受评审优惠政策。

如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将按“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处理并由政府监管部门给予严肃处理。

1.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落实促进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脱贫攻坚工作的政策(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执行以下条款)。

1.2.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相关规定，货物服务小微企业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

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2.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2.3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政策（所投产品满足以下文件要求中任意一条（及以上），其价格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价格参与评审。

2.1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品目清单的节能产品。”

2.2根据《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2.3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有关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以促进节约能源，保护环境，降低政府机构能源费用开支。”

2.4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有关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

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5所有投标产品进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2.6所有投标产品进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2.7对于已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采购人可在采购需求中提出更高的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要求，对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给予优先待遇。

2.8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金额。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计分明细表的不给予计分。

2.9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2.10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计分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2.11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计分；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计分。

四、比较与评价：

对所有有效投标进行了评标价确认之后，由评委会各成员按照下列《评标因素及权重分解表》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比较、评价打分。

五、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六、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

汇总全体评委对每个投标人的赋分，计算出每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

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评价和比较以投标文件为依据，从“投标报价”、“技术指标评审”、“实施方案”、“供货安装调试”、“质量保证”、“应急处理服务”、“项目团队”、“售后服务方案”等方面进行评审并按照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进行赋分。

评审内容	评审项	评审细则
投标报价 (30分)		<p>价格评分满分为30分，以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商务和技术要求的最低投标价格为基准值，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备注：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p> <p>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技术指标评审 (24分)		<p>投标人所投标产品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得8分；</p> <p>参数中“▲”项为重要指标，每有一条技术指标提供佐证材料的计1分，最高得16分；</p> <p>注：投标人提供相关技术指标的佐证材料，佐证材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功能截图、产品说明等、彩页等相关资料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不提供或未盖章视为不响应，予以证明其技术参数的响应性。</p>
实施方案 (12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及验收方案，就其方案是否科学合理及措施得当，是否针对本项目实施提出重点、难点并给出相应的解决方案，达到招标人的使用条件，进度安排、质量保证及验收方案的描述。方案科学合理、可行、全面得8-12分；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5-8分，方案欠缺、不利于实施得0-5分，未提供的不得分。</p>
供货安装调试 (6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具体的供货组织安排，详细的人力、财力调配、运输、派送措施及设备到货后验收时的重点等供货方案，方案科学合理、可行、全面得4-6分；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2-4分，方案欠缺、不利于实施得0-2分，未提供的不得分。</p>

质量保证 (7分)	<p>1. 投标人提供详细的质量保证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得力，能有效地保障项目实施过程的衔接、保证项目质量。</p> <p>质量保证措施全面、具体、可行，得3-5分；</p> <p>质量保证措施较为合理、规范，得0-3分；</p> <p>2. 提供产品质量保障承诺书，提供计2分；未提供不得分。</p>
应急处理服务 (4分)	<p>一、评审内容</p> <p>针对本项目制定完善的应急处理服务，内容包括：①应急处置；②响应时间：保证紧急情况下快速进行故障处理，提供具体的缩短障碍处理时间和电路倒接时间。</p> <p>二、评审标准</p> <p>1、方案须全面、完整，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p> <p>2、方案能够紧扣本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本项目内容编写。</p> <p>三、赋分标准（满分4分）</p> <p>①应急处置：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1分，满分2分；</p> <p>②响应时间：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p>
项目团队 (5分)	<p>一、评审内容</p>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人员保障方案。方案包含①管理机构②岗位职责制度③专业技术人员投入。</p> <p>二、评审标准</p> <p>1、方案须全面、完整，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p> <p>2、方案能够紧扣本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本项目内容编写。</p> <p>三、赋分依据(满分5分)</p> <p>①管理机构：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p> <p>②岗位职责制度：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p> <p>③专业技术人员投入：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p>
售后服务	<p>有健全的售后服务体系，明确售后服务承诺内容、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服务人员保证等得3-5分；</p> <p>有售后服务体系，售后服务承诺内容、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服务人员保证等得0-3分；未提供不得分。</p>

承诺 (12分)	对设备发生故障后完整、可行的补救措施，有明确的方案且具体、切实可行 得0-2分；未提供不得分。
	有切实可行的培训方案，保包括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目的等，保证使 用单位能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并进行简单故障排查处理。方案完善，针对 性强、培训计划明确得0-3分；未提供不得分。
	承诺由专业技术人员提供设备安装服务，并帮助招标人将设备安装调试到最 佳使用状态，提供计2分，不提供不计分。

备注：

- 1) 各评委独立打分。
- 2) 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表规定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作废，不计入
汇总分。
- 3) 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价格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价格
得分仍相同，比较技术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技术得分仍相同，则由全
体评标委员会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 4)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 5) 评标过程中，若出现特殊情况时，由评标委员会决定暂停评标，并提出具
体处理意见。
- 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
书面说明，必要时递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
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三、定标：

- 1、评标结果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
- 2、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成交人，以复函
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一、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二、财务状况报告

三、社保缴纳证明

四、税收缴纳证明

五、信用查询

六、书面声明函

书面声明函

华智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吴堡县公安局吴堡县看守所智慧监管项目（二次）（项目编号：_____）的
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

八、投标信用承诺书；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 _____

投标人：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法人代表： _____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承诺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九、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_____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_____ 法人代表：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

承诺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承诺书标题按照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确定。

十、非联合体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如需）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加华智建项目管理有限的项目名称：_____（标段）（项目编号：）采购活动，为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实施过程由本单位独立承担。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职务：_____系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十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系注册于（投标人地址）（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代表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采购项目名称）（标段）（采购项目编号）的招标活动。代理人在本次投标、签约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物，我公司均予承认。

此授权书的有效期限应与投标文件有效期一致

附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被授权人身份证。

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并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确认）：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一、投标书

致：（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下列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一式份。

我方承诺如下：

- (1) 投标总价为:大写: _____人民币（小写: ¥_____）。
- (2) 如果中标，我们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
- (3) 我们已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含修改部分，如有的话），及有关附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 (4) 同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 (5) 我们同意在投标有效期为 日历日内，本投标书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_____

邮箱： _____

传真：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报价	
交货安装期	
质保期	
其他声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加盖公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本项目所需全部费用。

四、投标人承诺书

(一) 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保证本采购项目顺利进行，作为投标供应商，现郑重承诺：

1、我方投标产品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等）、投入使用的材料等均完全符合国家现行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

2、我方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相关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标准及规范、服务标准及规范、施工标准及规范，在规定的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向招标人交付合格产品。

3、对于因产品生产质量以及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服务、施工等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4、我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地区、企业标准及要求，标准不一致的，以更为严格的为准，我方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的质量、安全、环保等承担全部责任。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承诺书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

承诺书II

致：华智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II

致：华智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 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V

致：华智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项目产品质量问题的不法行为记录为 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V

致：华智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递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三）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开标截止之日起1年）

在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成交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成交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投标人参与投标截止时间前时需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参与投标截止时间前需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

后附信用榆林信用上报承诺截图

（四）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成交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成交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授权代表参与投标截止时间前需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

承诺有效期限：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开标截止之日起1年）投标人：

承诺人（签字）：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参与投标截止时间前需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

后附信用榆林信用上报承诺截图

五、技术规格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品目	招标规格▲1	投标规格▲2	偏离说明	备注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1指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规格(参数),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的内容逐项响应。

2. ▲2指投标人拟提供的投标货物的技术规格(参数), 投标人应逐条如实填写并提供相应的支持文件。

3. 偏离说明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

第三部分 响应方案

一、供应商性质及其概况

（一）供应商基本信息

如设立时间、隶属关系、经营范围、资质等级及单位人员情况。

（二）供应商性质

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应提供声明函（按下文给定格式）。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其投标产品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产品将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监狱企业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不做要求）。未提供证明文件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招标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应分别提供上述声明函或证明文件，此外，还须按下文给定格式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投标联合体未提供联合体协议书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特别提醒：供应商性质（声明函或证明文件）将随成交公告一同公布。

（三）其他

如：经营状况、相关产品、用户评价等。

附件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不填写，可删除）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3：“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如有）

说明：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下列情形，应按第五章评标办法第4条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清单或目录所在页复印件)，并在《货物分项报价表》中提供相应数据。

(1) 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记★符号节能产品及其他强制采购产品)；

(2) 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非标记★符号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环境标志产品。

2、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标时不予以考虑。

附件4：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相关资格证明材料（非监狱企业、福利企业不填写，可删除）

二、投标方案说明书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结合《评标办法》编制的投标方案说明书，内容包括货物技术说明、组织供货和服务的详细说明、技术规格响应表、配置说明、供货一览表、彩页，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等。至少应包括如下：

1) 技术说明书

1.1完成项目的技术方案，要求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需求提出全面、完整的技术方案；

1.2所投货物及服务的商标、型号、功能、技术规格、详细的供货配置清单；

1.3填写技术规格响应表（见附表）并提供支持文件；

1.4所投货物的制造商情况及原产地、质量标准、检测标准、是否符合国家规范及相关认证等；

1.5所投设备的彩页（如有）、检验报告等；

1.6技术规格优于或偏离招标要求的指标（如有）；

2) 整体实施方案，要求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需求提出完成本项目，全面、完整的整体实施方案，至少应包括：

2.1供货一览表，服务范围和服务内容的详细说明；

2.2整体组织部署计划及针对本项目的供货方案、进度计划、应急预案；

2.3质量保证措施、培训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响应时间、拟为本项目配备的人员；

2.4提供的维保服务点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说明；

2.5投标人完成本项目的保障能力；

2.6验收依据、项目整体验收计划；

2.7投标人服务承诺书；

2.8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二) 本项目拟投入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身份证号		专业/年限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学历/专业	
是否属投标人固定雇员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教育和培训背景					
(教育背景从大学开始, 包括毕业院校名称、专业、起始时间。培训填写与专业技术、业务有关的内容)					
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及当时所在单位	担任何职	主要工作内容	备注	

注: 1. 表后须附身份证、毕业证等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建设诚信榆林

榆林市信用办

信用承诺上报 三种方式

数据上报方式



数据上报 部门上报流程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 > 信用承诺栏目
信用承诺公示、自主申报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承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承诺申报日期	截止日期	承诺行业	承诺日期
陕西省榆林市... 承诺名称	61010279A77042X1	法人信用承诺承诺书	陕西省行政... 承诺名称	承诺行业	2021-09-27
陕西省榆林市... 承诺名称	61010279A4000401	法人信用承诺承诺书	陕西省行政... 承诺名称	承诺行业	2021-09-27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企业登录

输入正确账号、密码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 承诺时间
- > 承诺事由
-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 违约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 承诺时间
- > 承诺事由
-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 违约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 完成上报
- > 查看上报信息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企业登录问题

- > 网站账号注册和登录验证都是经省统一验证中心进行
- > 网站只支持账号+密码方式登录
- > 不支持手机短信验证、支付宝等其他方式登录
- > 如果企业已在政务网注册，直接用该账号登录即可
- > 如果忘记账号密码，可到政务服务网通过其他方式登录政务网查看账号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陕西省统一身份验证验证页面进入方式：

- > 政务服务网登录地址 <https://sfrz.shaanxi.gov.cn>
-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链接](#)
- > [陕西政务服务网（榆林）页面链接](#)



附件二：《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

榆林市财政局文件

榆政财采发〔2023〕9号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转发《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 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榆林高新区、榆神工业区财政局，市级各单位，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各政府采购供应商：

现将《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转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



陕西省财政厅 文件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

陕财办采〔2023〕5号

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 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

各设区市、杨凌示范区、韩城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营业管理部、陕西省各中心支行、杨凌支行，省级各单位，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各政府采购供应商，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各政策性银行陕西省分行、各国有商业银行陕西省分行、各股份制商业银行西安分行、各城市商业银行西安分行、邮政储蓄银行陕西省分行、长安银行、西安银行、陕西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各外资银行（中国）西安分行：

—1—

为深化我省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根据《中国人民银行 银保监会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市场监管总局 证监会 外汇局关于进一步强化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指导意见》（银发〔2020〕120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等相关规定，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已实现与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以下简称“中征平台”）的互联互通，并在全省推广应用。现就做好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即“政采贷”业务）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对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重要性的认识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在政府采购过程中，银行机构以信用审查为基础，依据政府采购中标（成交）合同，按照优于一般企业贷款条件向申请融资的中小企业提供资金支持的一种融资模式。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解决中小企业发展资金不足的重要举措，对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促进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和转型升级具有重要意义。各级各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各项政策措施，充分认识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对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的重要性，准确把握政策，积极主动作为，提高企业融资获得感和便利性，促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基本原则

（一）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各级财政部门、人民银行分支

机构应加强沟通协作，做好政策引导，深挖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潜力，为推广中征平台融资业务提供有力支持，鼓励企业规范融资，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激发银行机构、企业等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二）银企自愿，风险自担。银行机构自主决定是否提供信用融资服务以及贷款额度，企业自主决定是否参加融资活动并自主选择合作银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预企业选择银行机构及融资方式、干预银行机构向企业提供贷款。扎实做好风险防控，银企双方自行承担风险，各级财政部门、人民银行分支机构不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三）统一平台，分级实施。各级财政部门、人民银行分支机构结合当地实际，按照本通知要求细化具体措施，稳妥、规范推进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开展。

三、规范业务流程，促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顺利开展

（一）融资申请及协议签订。有融资需求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可结合自身情况在中征平台自主选择银行机构及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机构提出融资申请。银行机构对政府采购供应商进行融资信息审查，决定是否提供融资。双方达成融资意向后签订融资协议，并约定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回款账户。

（二）回款账户锁定及成交反馈。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前确定融资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将约定的政府采购项目回款账户在合同中予以明确。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确定融资的，如需修改回款账

户信息，政府采购供应商向采购单位提出变更合同账户申请，经采购单位确认后办理合同变更手续。已经发生融资业务的政府采购合同，回款账户原则上不得变更，确需变更的，政府采购供应商须向银行机构提交书面申请，经银行机构同意后方可提交采购单位进行变更。财政部门根据银行机构反馈的融资成交信息，对相应的政府采购合同进行标记。

（三）贷款资金放还。银行机构对政府采购供应商融资申请审核通过后，应及时发放贷款。政府采购供应商应当根据融资协议约定按时归还贷款。

四、落实工作职责，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落地见效

（一）财政部门。各级财政部门要做好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政策引导，及时推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需要的合同信息，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的监督管理，督促采购单位依法公开政府采购合同信息，确保信息真实有效。

（二）人民银行。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负责与中征平台的沟通协调，做好辖内银行机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驻中征平台的政策引导，协助政府采购供应商顺利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加强对银行机构的监督和指导，定期统计、汇总和通报银行机构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开展情况。做好政策宣传，提高中征平台的知名度。

（三）银行机构。各地方法人银行机构有意向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应加快接入中征平台并开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功能模块，在开展业务前应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人民银行分支机构报备，并提供以下材料：银行机构基本情况、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产品及具体方案（包括产品名称、申请条件、业务流程、贷款额度、贷款利率、贷款期限、审批时限、优惠承诺、风控措施等）。全国性银行需向上级行申请开展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权限，协助政府采购供应商完成中征平台账号的申请开通，在风险可控、业务可持续的基础上，积极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推动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规模迅速增长。各银行机构要建立绿色通道，配备专人负责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做好融资全流程服务。

已与陕西省政府采购融资平台直接对接的银行机构可按原方式与程序开展业务。

（四）采购部门。各采购单位要及时进行采购合同备案和公告，便于银行机构查询和办理融资业务，配合做好回款账户的锁定及变更核准，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项，将资金支付到贷款银行的回款账户，保障贷款资金安全回收，降低融资风险，提高银行机构放贷积极性。

（五）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要发挥桥梁纽带作用，主动宣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配合银行机构和政府采购供应商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在采购文件和中标（成交）通知书中列明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提示条款，告知政府采购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申请融资。

（六）政府采购供应商。有融资需求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要通过中征平台注册账号，向银行机构提供融资申请资料，不得随意变更已约定的融资回款账户，依法合规使用贷款资金。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协调。各级财政部门、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要建立工作协作机制，将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作为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重要抓手，按照任务分工，细化工作措施，确保政府采购信用融资相关政策落实落细。

（二）加强跟踪督办。对于已融资的政府采购项目，各级财政部门督促采购单位及时公开合同信息、锁定回款账户和按时支付合同款项。各级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定期通报辖内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开展情况，并将其纳入银行机构的年度综合考核评价体系。

（三）加强政策支持。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对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银行机构在央行内部评级、再贷款、再贴现等方面给予支持。银行机构对申请相关业务的中小企业给予融资利率优惠，不得另行收取任何费用，切实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四）加强政策宣传。各级财政部门、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要通过组织银企对接会、业务推介会等方式向中小企业宣讲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确保政府采购供应商知晓相关政策。各银行机构要落实好金融服务中小微企业敢贷、愿贷、能贷、会贷长效机制要求，积极向企业宣传推介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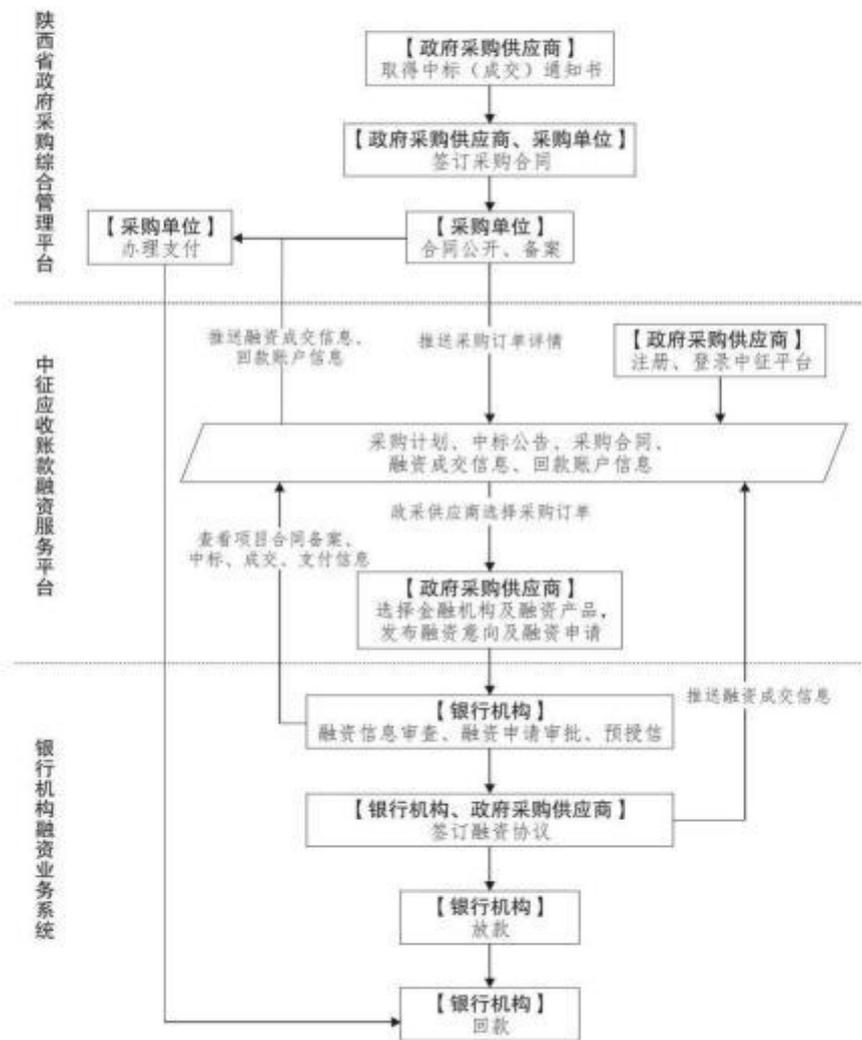
共同营造共知、共用、共享的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氛围。

- 附件：1.中征平台“政采贷”业务流程图
2.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供应商用户注册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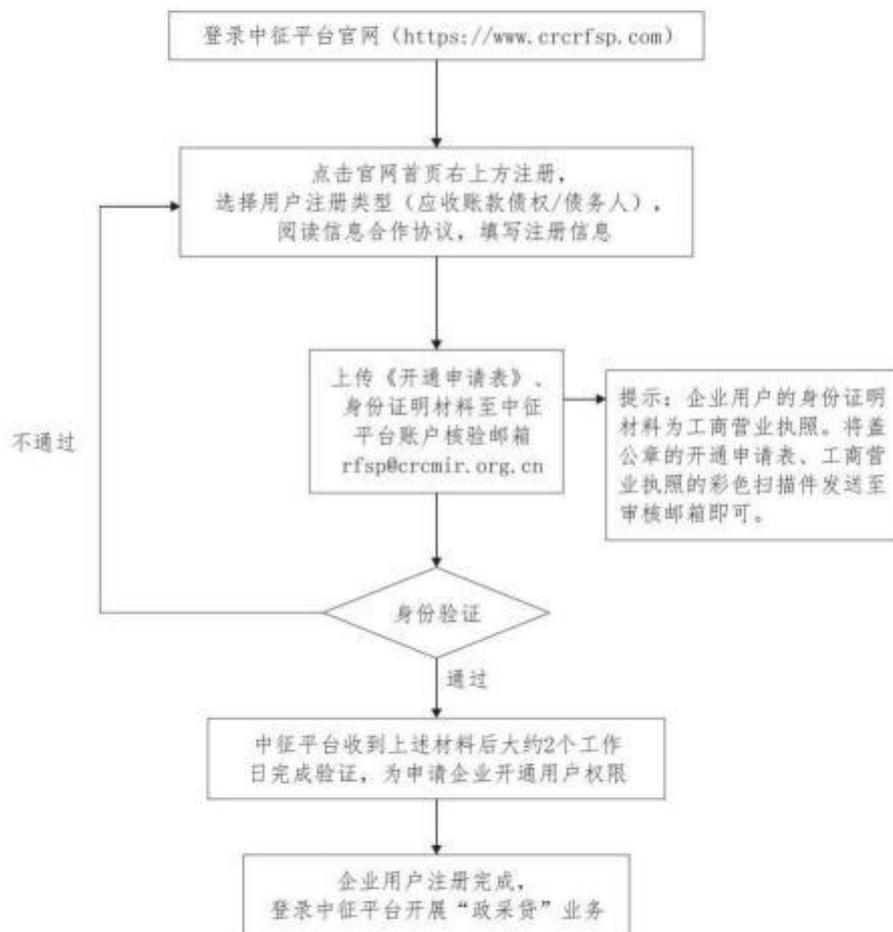


(主动公开)

中征平台“政采贷”业务流程图



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供应商用户注册流程



附件三：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如下：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